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390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2年5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點:本校行政會議室

出席:江大樹教務長、吳明烈學務長、劉一中總務長、林佑昇研發長、洪政欣國際長、孫同文主任秘書、蔡怡君館長、俞旭昇中心主任、劉一中中心主任、黃正吉主任、趙秀真主任、黃源協院長、楊振昇院長、林霖院長、孫台平院長、陳彥錚中心主任、孫同文中心主任、林為正中心主任、沈慶鴻中心主任、楊洲松中心主任、潘英海中心主任、陳啟東校長

列席:高大威主任、林為正主任、林木筆主任、吳若予主任、李廣健主任、嚴智宏所長、潘英海所長、黃源協代所長、陳怡如主任、吳京玲主任、賴弘基所長、沈慶鴻所長、楊洲松所長、黃佑安主任、陳江明主任、王育民主任、柯冠成主任、楊明青主任、林士彥主任(丁冰和副教授代)、楊峻權主任、周榮昌主任、林容杉主任(許孟烈教授代)、鄭淑華主任、林錦正主任、李信副總幹事、羅玉玲秘書、莊宗憲秘書

主席:蘇玉龍校長 記錄:蕭如杏小姐

壹、確認第389次行政會議紀錄

貳、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簡報(簡報人: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劉洸甫組長)

參、 業務報告

一、	į	教務處	01
二、	į	學生事務處	02
三、	4	總務處	07
四、	λ	研究發展處	08
五、		國際事務處	09
六、	ź	秘書室	11
七、	Ì	圖書館	11
八、	Ţ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2
九、	3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3
+、	,	人事室	13
+-	- 、	主計室	15
+=	· 、	人文學院	16
十 =	: 、	教育學院	.17

十四、管理學院	18
十五、科技學院	18
十六、通識教育中心	19
十七、東南亞研究中心	20
十八、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21
十九、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22
二十、師資培育中心	22
二十一、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22
二十二、 暨大附中	23
肆、討論事項	
一、 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草案	[(
提請 審議。	24
二、 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25
三、 擬具本校與西班牙瓦倫西亞大學簽訂學生交換協議書乙案,提請 審議	
	25
四、 擬具本校與加拿大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 Foundland 簽訂學術合	作
備忘錄乙案,提請 審議。	25
伍、臨時動議	

陸、 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柒、 散會

- 壹、確認第389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 貳、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簡報 (簡報人: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劉洸甫組長)

參、業務報告

教務處

- 一、本校 102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 5 月 9 日公告統一分發結果,共計錄取 267 名(含原住民外加 2 名及離島外加 1 名),人數統計表如教 1-1 至 1-2 【見第 27-28 頁】,並於 5 月 10 日寄發錄取通知單,放棄本校入學資格考生共計 11 名(人文學院 1 名、管理學院 3 名、科技學院 7 名),報到率 95.9%。放棄名單已於 5 月 20 日(星期一)回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 二、本校 102 學年度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筆試業於 5 月 18 日假臺中市明德女中舉行完畢,於本會議後召開研究生招生委員會會議,訂定參加口試標準,並擬於 6 月 1 日進行口試作業,6 月 14 日放榜。
- 三、本校102學年度博士班入學考試已於5月10日(五)公告通過初審資格名單, 5月17日起至6月9日止為第二階段複試(筆、口試)期間,請各系所依 自訂日期辦理相關作業。
- 四、本校 102 學年度招收大陸地區學生已於 5 月 9 日完成審查書面備審資料, 碩士班送件人數 2 名(中文系 1 名,輔諮所 1 名),經審查 2 名皆通過,博士 班送件人數 4 名(社工系),經審查通過計 2 名(1 名正取,1 名備取),並將 審查結果報送陸聯會辦理後續選填志願及分發事宜。
- 五、師大僑先部於 5 月 10 日舉辦大學博覽會,本處招生組規畫參展事宜並與親善大使同學前往參展宣傳,當日參與學生約 1,000 人。
- 六、101 學年度第2 學期上課未達三分之二基準日(5 月 13 日)前,已辦妥休(退) 學學生,依規定應退還三分之一之學雜費或學雜費基數,現正簽請核准退費中。
- 七、本校 102 學年度學士班體育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計錄取 13 名,正、備取 生現正以通信辦理報到中,定於 6 月 5 日前報到完畢。
- 八、101 學年度第2 學期教學效果意見網路調查實施期間為102 年6月3日至6月16日止。為鼓勵學生填答,除50 名之500 元禮券個人獎及10 名學士班班級獎外(第1名5000元、其餘3000元之活動補助費),並結合【選填通識志願】措施,請各系所加強宣導並鼓勵學生上網填答。

- 九、為鼓勵教師組成典範課綱教師社群規劃討論系所核心課程課綱,建立典範性質課程大綱,供開課教師參考;及課程委員會為確保教學品保,可參考典範課程大綱進行課綱審核,特訂定本校「102 學年度獎助推動典範課綱規劃計畫」如教 2-1 至 2-3 【見第 29-31 頁】。請各系所鼓勵專、兼任教師於 5 月 10 日至 31 日前提出申請。本處擬訂於 6 月上旬召開說明會,討論典範課綱執行相關作業。
- 十、本處教學發展中心於5月9日召開教學卓越計畫工作小組會議,討論教學 品保委員會籌備事宜、以及教卓計畫管考工作進度報告。
- 十一、本處教學發展中心於5月15日在行政大樓4樓教學卓越辦公室(405)召開 101學年度教師教學知能時數認證小組第四次會議,校內單位申請案件共 6案;教師個人申請案件共5案。
- 十二、本處教學發展中心預定於 5 月 15 下午 1 點 30 分在教學卓越研討室舉辦 101-2 學期「教師傳習座談會(一)」,進行 Mentor 與 Mentee 教師的教學 分享。
- 十三、本處教學發展中心於5月16日下午3點至5點在圖書館二樓中團體視聽室,辦理101-2學期教師教學知能系列活動—「數位教材與課程製作經驗分享座談會(二)」,特邀請本校成教所賴弘基教授演講,活動圓滿結束。

學務處

- 一、102 學年度學生宿舍幹部,棟長部分,大學部女宿 B 棟有 2 名同學報名,已於 4 月 22 日晚間於大學部女宿交誼廳進行政見發表,並於 4 月 24 日於大學部女宿進行完成投 (開)票,共計 66 名同學投票。開票結果,1 號觀光二呂容睿同學獲 34 票、2 號教政二董映伶同學獲 31 票、廢票 1 票。樓長部分共 36 名同學報名,大學部女生 27 名、男生 5 名、男、女研究生各 2 名,已於 4 月 27 日辦理面試,經與會委員討論及票選,計選出研究所女生 1 人、男生 2 人;大學部女生 13 人、男生 5 人,合計 21 名同學。102 學年度宿舍幹部名單,業奉校長核定並於 5 月 2 日於學校首頁公告。
- 二、102 學年度學生宿舍志工獲保留床位名單,經統計同學服務時數,並扣除已抽中宿舍、通過特殊個案申請及通過宿舍幹部遴選之同學,大學部女生有15 位、大學部男生有11 位,合計26 位同學符合規定,業奉學務長核定。 名單已於5月6日於住服組網頁公告。另統計時數,係採計同學已服務完畢之時數,及先預排至期末服務時段之時數,倘同學依合併預排時段之服

- 務時數獲床位保留,依誠信原則,同學仍需照排定時段完成服務時數,否 則獲得之床位仍將逕予註銷不予保留。
- 三、研究生宿舍因緊鄰馬路及球場,外側寢室會較為吵雜,故寢室分配及安排 相較於大學部宿舍,難度更高亦更為複雜,故為讓研究生宿舍住宿同學也 能參與寢室規劃之討論,已於5月8日晚上6時,於男研究生宿舍一樓交 誼廳舉辦「102學年度研究生宿舍寢室分配方案」說明會,約40餘位同學 參加。另為更進一步了解研究生住宿需求,已於5月9日將問卷發至各寢 室請同學表達意見,調查結果將用於寢室規劃之依據。
- 四、102 學年度大學部及研究生宿舍床位第 3 次候補,經以電子郵件及電話與欲申請住宿之研究所新生再次進行確認,有部分研究所新生放棄住宿,故釋出此次床位候補。候補公告已於 102 年 5 月 9 日於學校及住服組首頁公告,加計保障生放棄部分,本次候補計提供:大學部男生宿舍 30 床、女研究生宿舍 90 床、男研究生宿舍 40 床。
- 五、為提倡節能減碳觀念、加深同學環保意識,本學期擬比照上學年,邀請學生社團慈青社於宿舍辦理環保講座。本活動訂於 102 年 5 月 20 日於大學部男生宿舍交誼廳辦理,邀請目前任職於慈濟基金會的甘萬成先生主講。甘先生投身環保工作多年,經由其本人的現身說法,相信參與講座的同學,對於環境議題將會有更深入的瞭解。
- 六、為培養學生自治與自律精神,提昇住宿環境品質,協助推動學生宿舍管理 與維護秩序等事宜,並與外校宿舍幹部進行交流與經驗分享,由現任宿舍 幹部規劃於102年6月1、2日在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多功能特別教室及國立 中興大學,辦理新任學生宿舍幹部訓練及校外參訪活動。本案目前正簽核 中,將於核定後依企畫內容辦理。
- 七、本處於4月29日簽奉校長核定本校因應H7N9應變計畫並成立H7N9流感疫情防疫小組,並於5月8日召開第一次防疫措施會議,研議校園因應H7N9流感之各項防疫措施,請各單位全力配合辦理。
- 八、本學期於行政大樓前候車處推動「排隊上下車---候車有序,乘車有禮,暨 大學生好品格」活動,實施至目前成效良好,學生已漸養成排隊好習慣; 另本組亦於餐廳前校車等候處劃設「請依序排隊上車」之字樣。
- 九、本處生輔組於 5 月 6 日向廣源基金會爭取獎助學金名額,廣源基金會同意 由本年度 2 個名額增加至 15 個名額,將積極通知需要之同學申請,另亦請 各系老師鼓勵符合資格之同學(限大學部)申請。

- 十、101 學年度優良導師甄審委員會業於 5 月 8 日召開,由公行系陳仁海助理教授、國比系洪雯柔副教授、資管系陳建宏助理教授及資工系張克寧助理教授當選為本年度全校優良導師。
- 十一、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輔導諮商中心螢火蟲家族志工隊於 102 年 5 月 3 日在本處諮商中心主任帶領下至本校與本中心之樂心志工團進行參訪交流,當天參訪之師生共計 29 名。此次參訪之目的主要在於了解本中心志工團的組織運作方式與經營。再者,兩中心之主任與諮商心理師亦就中心諮商業務進行意見交流。

十二、 本處近期心理諮商服務:

- (一) 諮商中心提供個別諮商、心理測驗及諮詢服務,4月8日至5月10 日共計服務173人次。
- (二)為提升個別諮商輔導品質,強化心理輔導效能,特邀請本校輔導與諮商研究所蕭文教授擔任團體督導,擬於5月15日舉行本學期第二次團體督導。

十三、 本處近期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 (一) 諮商中心於 3 月 7、21 日、4 月 11、25 日辦理抒壓團體 4 場,透過常態性抒壓團體之辦理,讓學生學習抒解壓力的適切方式,釋放累積於身心的壓力和情緒,並找到生活中的正向資源和動力,參與人次共計 54 人。
- (二) 諮商中心擬於6月1、2日舉辦「僑外生自我探索團體—遇見『生命』‧遇見『自己』」,提供本校外國學生一溝通交流平台,使其有探索自己與認識他人的機會,提升其學習效能、生活適應狀況,認識文化差異,裝備能量找到未來方向,進而從中豐富個人生命歷程。

十四、 本處近期性別平等促進活動:

諮商中心為增進全校性別平等之觀念,特於5月13至16日舉辦性別平等相關議題系列活動,期待藉此傳遞正確價值觀,教導多元性別意識及性別間合宜的情感表達方式,歡迎教職員生踴躍參與。活動內容包含:

- (一)【異同兌換幸福吧!】小確幸募集活動
- (二)【戀愛 ING-E 世代的戀愛管理術】兩性主題名人演講
- (三)【男男。女女之異同為愛闖關】闖關遊戲暨多元性別概念宣導
- (四)【男朋友。女朋友】星空電影院。

十五、 本處近期身心障礙學生服務:

- (一) 諮商中心資源教室於期中考週辦理 14 場身心障礙特殊考場協助。
- (二) 諮商中心資源教室於 4 月 24 日舉辦口語表達訓練課程「贏得人緣-說話技巧課程」邀請京城創藝創意行銷總監王東明老師帶領,增強 慧心同學的舞台魅力及上台講演之經驗,增加自信及與他人溝通之 技巧,共 13 位學生參與。
- (三) 諮商中心資源教室擬於5月9日舉辦「你不可不知的就業福利和權益」講座,特邀請現就讀本校社工所碩士班一朱怡靜社工師擔任講師,協助資源教室同學了解就業之權益與安全,並對於自身權利與職場自我保護有進一步的概念。
- (四)諮商中心資源教室擬於5月17日舉辦身障達人職場經驗分享,邀 請資源教室畢業生學長姊與職場達人進行職場工作甘苦歷程經驗 分享,給予學弟妹投身職場的信心與支持。

十六、 本處近期生涯及學習促進活動:

- (一) 諮商中心辦理大一至大四生涯探索班級座談-「少年 Pi 的逐夢之旅」, 自 3 月 25 日至 5 月 10 日計辦理 10 場次,參與人數達 322 人。
- (二) 諮商中心與科院院辦合作於 4 月 26 日辦理「實習講座合作:友達 光電 A+種子暑期實習計畫」,計 172 位同學參與。
- (三) 諮商中心與 EMBA 合作於 5 月 22 日辦理 102 年度校園深耕勞動保障宣導會,特邀請勞保局汪兆榮先生擔任講者。
- (四) 諮商中心擬於 5 月上旬(配合茶葉熟成期)辦理「農學探訪系列課程-茶裡玩·手揉茶」,擬與森林紅茶合作,協助學生認識在地紅茶產 業與山楂腳社區之社區文化,並進行茶園導覽及手揉紅茶之體驗課 程。
- (五) 諮商中心擬於 5 月 20 日辦理「農學探訪系列課程-魚池咖啡教室」, 結合魚池鹿篙社區,協助學生了解在地咖啡產業與社區文化,並進 行咖啡相關導覽與教學活動。
- (六) 諮商中心擬於 5 月 30 日辦理「微光閃耀·聲體發光-身體探索工作坊」,協助參與者透過身體和聲音之探索,打破生活慣性、感受當下,創造生活的各種可能性,並發現自身之內在能量。
- (七) 諮商中心於4月25日舉辦「能力扎根、就業得分-校園徵才博覽會」, 共計264位碩博班、大學部學生共同參與,各系參與學生分析詳學

1-1【見第32頁】。

- 十七、本校動物保護社自發性主動爭取承辦「中區大專動保社團連線」研習營活動,並獲教育部青年署「促進青年公共參與」專案補助。活動業於 5/4 (六)-5/5 (日)辦理完畢,圓滿順利!於本校相較資源匱乏之社團環境下,本校學生社團仍積極致力於社團發展及關注公共議題,並努力爭取外部資源挹注,實屬不易!足見社團之用心與能量。(由全國 37 所學校,共 39 個動保社團組成「大學動保社團連線 Campus Animals Protection Network, CAPN」,簡稱「大動連」,每年舉辦年會交流討論校園動保議題,在國內大學校院及動物保護團體表現非常活躍。而為更進一步增進區域間學校交流,於 2009 年組織「中區大專動保社團連線」,簡稱「中動連」,每年定期舉辦研習營。今年由本校動物保護社爭取獲得主辦權)。
- 十八、102 年暑假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補助申請,本校計有「夏一站,夢想」營隊 1 件申請案(係本校朵拉美術社、推理同好會、雲嘉南友會、手語社等社團聯合舉辦),已具函向教育部申請。

十九、101 學年度年畢業典禮規劃辦理情形:

(一)體育健康中心空間不足之因應:

- 1. 請計網中心協助於學生活動中心 1 樓演藝廳〈430 座位〉、2 樓階梯教室〈350座位〉及 2 樓多功能視聽室〈300座位〉等 3 個場所,共計 1080 個座位之網路聯線架設 SNG 同步傳送播放。
- 2. 設置戶外家長及貴賓休息區約可容納500人。
- 3. 事先於邀請函向家長及學生說明〈畢聯會及學生會〉。

(二)畢業典禮會場人數初步統計及規劃:

- 1. 畢業生 1446 人、系所舉牌引導人員 47 人、親善大使、主持人、在校生代表〈致歡送詞〉及畢業生代表〈致感謝詞〉與其他場控與服務廠商約 60 人、各系授證代表 39 人、斐陶斐授獎同學52 人、師長及學校貴賓〈校友會、退休師長及其他〉約 100 人、國際生及僑生家長約 100 人,合計約 1844 人。
- 2. 依據學生會、畢業生聯誼會之要求及課外組與投標廠商場地實際勘察意見,並考量以密閉空間之逃生、冷氣機組效率、會場秩序維持、建築合理容量設計及尊重畢業生等,以2500人為最大空間及活動安全承載為計算標準,體健中心主典禮會場最多僅能提供656-700個座位。

- 3. 復依據 100 年、101 年及往年畢業典禮之學生家長親友參加人數 平均都超過 3000 人,併 陳詧參。
- (三) 很榮幸邀請元智大學張校長進福擔任本次畢業典禮知貴賓,預計演講時間為 20 分鐘。典禮流程訂於上午 10 時 30 分開始,校長致詞 10 分鐘,貴賓致詞〈張前校長進福〉演講後即頒發斐陶斐證書及在校生代表致歡送詞、畢業生代表致感謝詞〈各 5 分鐘〉,後授予學位,典禮流程預計於上午 12 時 10 分結束。
- (四)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硬體租用採購案,已於 102 年 5 月 8 日完成本 案最有利標評選作業,預定於 102 年 5 月 15 日下午完成議價訂約之 採購程序。
- (五) 詳101 學年度年畢業典禮簡報。

總務處

- 一、本校獲經濟部能源局「101年度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補助專案計畫」 補助1,060萬元,執行研究生宿舍及體育健康中心熱水系統改善乙案,於本 (102)年4月15日完成改善後第一次量測驗證。本工程於4月24日完成驗 收作業。
- 二、本校「公共藝術設置案」於本(102)年12月27日辦理決選,由禾磊設計顧問有限公司獲選第一,有關於獲選藝術家初複選之某項作品不一致疑義權責已釐清,鑑價會議訂於5月21日召開。
- 三、本校於101年12月26日提報「101年度預估需求補助工作計畫」修正案項下辦理「大學部男生宿舍浴廁改建增設小便斗工程」乙案,計60間浴廁,每間增設2套小便斗,合計120套,承包商於本(102)年4月29日申報竣工, 訂於5月20日辦理驗收作業。
- 四、委託許育嘉建築師協助辦理研究生宿舍前機車停車棚規劃設計,於本(102) 年3月15日提出設計方案,並於3月20日邀集學生自治會代表多人熱烈 討論獲致結論:採釉木結構加PC板方案;設計單位已於5月10日提送細 部設計及預算書編制,擬經審議修正後辦理招標作業。
- 五、同上開計畫項下辦理「學生餐廳空調設備改善」,規畫於中餐廳2樓設置3 部63KW 氣冷式箱型機及改善回風控制系統等方案,並於本(102)年5月2 日邀集學生自治會代表會勘研討,擬擇定方案後,陳報續辦。
- 六、本校辦理校園空調、照明系統改善專案計畫,總經費為3,056萬餘元,提報

經濟部能源局「102年度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計畫」申請經費補助, 獲其3月20日函知核定補助金額計9,179,336元,已於本(102)年4月8日 檢送三方契約書(校方、綠基會、能源局),經能源局5月3日檢還完成簽 訂契約書,續辦相關作業。

- 七、本處園藝工友協助學務處種植畢業典禮感恩樹,本(102)年5月7日櫻花區施肥完成80%,5月8日工友完成第3次大草地割草工作、5月9日起進行第4次大草地割草工作;另景觀維護外包商於4月30日完成第2次景觀維護作業。
- 八、102年4月份往返埔里、暨大外包交通車(全航客運)服務計 1,689 車次;埔里暨大往返、特色運動及教職員工學童專車計 272 車次;大型巴士 WR-450及中型巴士 WP-456 支援公務派遣計 9 車次。
- 九、102年4月公務車派遣服務計公務車9次、九人座車8次、小貨車9次、吉 普車7次。
- 十、102年4月份管理會議場所借用統計,行政大樓部分計第一會議室11次、 第二會議室由海外聯招會全月借用。教學大樓部分計方形劇場3次、圓形 劇場1次、小形劇場5次、階梯教室10次、大友善教室8次、小友善教室 27次。

研究發展處

一、最近國科會推出一系列專案計畫如下表,本處已將這些訊息轉送全校所有 老師,請各院系所主管鼓勵及協助所屬老師們爭取相關研究案。若有意願 提出,請洽本處綜合企劃組協辦。

國科會 歸屬單位	計畫名稱	申請 期限	經費 上限	計畫類別
工程處	能源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構想書上限4頁)*	102.06.18	100 萬	研究案
工程處	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構想書上限4頁)*	102.06.18	視審查 核定	研究案
工程處	設計銀髮族專屬資通訊設備 專案計畫	102.06.19	視審查 核定	研究案
綜合處	自由型卓越學術試辦計畫 (構想書上限 10 頁)	102.06.21	2 億	研究案
自然處	百人拓荒計畫試辦方案 (構想書上限3頁)	102.07.01	64 萬	研究案
工程處	同上	102.07.01	40 萬	研究案

國科會 歸屬單位	計畫名稱	申請 期限	經費 上限	計畫類別
生物處	同上	102.07.01	55 萬	研究案
人文處	同上	102.07.01	27 萬	研究案
科教處	同上	102.07.01	42 萬	研究案
工程處	毒品快速篩檢技術專案計畫	102.07.01	500 萬	研究案
自然處、工 程處、生物 處	103 年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	102.07.10	視審查 核定	研究案
	102 年開發型(第三期)及應用型(第二期)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102.07.12	視審查核定	產學案

- 二、教育部來函公開徵求人文藝術及社會學科經典研讀課程計畫申請,申請期間自 102 年 8 月 15 日至 10 月 15 日,有意申請者,請限期辦理申請,並將申請書紙本乙式 5 份及電子檔逕寄指定收件窗口,相關資訊及表格請至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教育計劃入口網站查詢(http://hss.edu.tw)。
- 三、國科會 103 年度博士生赴國外研究申請案,申請期間自 102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有意申請者請於 7 月 22 日前至國科會線上完成申請,送出申請資料請事前通知承辦人,避免事後爭議發生,俾本處學推組限期送申請名冊。相關規定可至國科會首頁\關於國科會\處室網站\國際合作處\各類補助辦法\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作業要點(102 年度申請者適用)查詢下載。
- 四、國科會 103 年度赴國外從事博士後研究申請案,申請期間自 102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有意申請者,請限期完成線上申請,列印申請書合併檔首 頁,本案因以申請人個人名義申請,無須透過就讀或服務機關申請,申請 人請於 102 年 8 月 10 日前將申請書逕寄國科會受理。相關規定可至國科會 首頁\關於國科會\處室網站\國際合作處\各類補助辦法\補助赴國外從事博 士後研究作業要點 (102 年度申請者適用)查詢下載。
- 五、本校與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簽訂「102 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高職 優質精進計畫」之子計畫「讓愛成長溫馨滿湖農-高關懷學生生態觀點輔導 諮商計畫」合作意願。

國際事務處

一、本校土木學系劉家男教授獲國科會與日本交流協會補助辦理「2013年青年

研究人員暑期赴日參訪考察計畫」,本案業經國科會網頁公告且於 102 年 4月30日來文函知,全台各大學僅本校獲得補助,實為殊榮。

- 二、中國醫藥大學委託本校辦理「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通識教育英語學程計畫」國際學生日活動,定於 5 月 17 日舉辦,已有六校(亞洲大學、中興大學、中山醫藥大學、靜宜大學、逢甲大學、東海大學)共 114 位僑外生報名 参加。當天除了參訪暨大校園及參加晚會外,另安排日月潭半日遊,讓中區大學的僑外生在風光明媚的環境中相互交流聯誼。
- 三、為鼓勵僑生參與影片製作活動,以數位影片方式多元展現本校及台灣特色,茲舉辦僑生自製影片比賽,日後並能以獲選影片增加本校及台灣在僑居地的網路曝光機會與知名度,本處主辦「暨大-我第二故鄉的家」及「台灣-我的第二故鄉」僑生影片徵選活動,活動期間自即日起至 10 月初,將於校慶周舉行頒獎典禮。
- 四、僑鄉課輔計畫預計從下學期由韓國釜山華僑學校開始實施,該校已提出三 位接受輔導的高二學生名單及輔導科目(國文/生物/數學),本處預計6月甄 選輔導老師後進行培訓。
- 五、為聯絡僑生間的情誼、凝聚向心力,展現僑居地的特色文化,並讓全校師生及埔里地區居民瞭解異國風情,本校僑生聯誼會於5月13至17日舉辦「2013年國際僑生週—跨海僑生•看僑藝」系列活動,內容包括KTV比賽、異國文物展、異國美食展、國際藝文晚會等多項節目;另為促進校際交流,本次活動與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合作,擴大辦理「國際學生交流日」活動,邀請中區夥伴大學之國際學生(亞洲大學、國立中興大學、東海大學、靜宜大學、逢甲大學)蒞校與會同樂。
- 六、僑務委員會委託國立中興大學於 5 月 24 日辦理「102 年度中區僑生畢業職 涯規劃研習會」活動,本校計有 11 名應屆畢業僑生同學報名參加,並由 本處承辦人員帶隊與會,全程於當日下午 17 時 30 分圓滿結束。
- 七、為歡送並祝福應屆畢業僑生,本校僑生聯誼會擬訂於102年6月8日(星期六)下午於本校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舉辦「僑生畢業歡送會」活動,並 將邀畢業生親友共同參加。
- 八、為增進大陸研修生彼此情誼,國際事務處分別於4月23日與5月1日舉辦期中聚餐,讓同學期中考後,可以放鬆一下,也透過交流時間聽取短期研修生們心聲。

秘書室

- 一、本室為辦理 102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及研究計畫補助實施計畫之審查作業,業奉 核籌組「102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及研究計畫補助」,並受理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及研究計畫補助申請案件,本(102)年度迄今已受理申請案計 2 件,補助金額計 19,440 元整,歡迎各單位及所屬教師踴躍提出申請。
- 二、本校為凝聚校內共識,鼓勵教師提供對暨大宏觀的期待、未來想法與對策, 做為未來校務推動參考,謹訂於102年6月19至20日假惠蓀林場辦理二 天一夜「101學年度校共識營活動」,敬邀一級行政單位及系所主管報名參 加。活動邀請卡紙本已寄送各單位,惠請配合填復「出席意願調查表」,並 於5月24日(五)前擲回本室,俾利後續籌備事宜。
- 三、本室近期協助投稿並刊載於《中央社新聞網》訊息共3則,詳如下表:

刊載日期	投稿標題	業務單位
102.05.01	「原汁原味-日月精華」: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原	研發處
	住民族創業育成中心原民廠商成果發表會	
102.05.13	「跨海僑心●看僑藝」暨大國際僑外生週系列	國際處
	活動正式起跑	
102.05.13	高就業率新名牌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2	教務處
	學年度轉學生入學考試熱烈報名中	

圖書館

- 一、本館 5 月 1 日(三)接待暨大附中教務處陳宏盛主任及 102 班師生共計 37 人 參訪圖書館,此行程以本館可提供附中申請的服務項目及館舍服務現況為 主,由電資組進行導覽解說。
- 二、本館5月6日(一)於2樓數位資源教室舉辦: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博士班有關教育類資料庫暨 refworks 書目管理軟體工具利用推廣課程,現場提供實機操作,同學反映良好。本場總計有10位學員參與。
- 三、本館將於5月15日(三)於圖書館2樓數位學習教室舉辦「ACI學術引用文獻資料庫暨新版華藝線上圖書館平台教育訓練」,詳細活動內容請詳圖書館首頁,並歡迎師生至暨大活動報名系統踴躍報名。所謂:ACI學術引用文獻資料庫 (Academic Citation Index)是以臺灣地區出版期刊所建置的引用文獻資料庫。目前提供期刊文獻查詢、引用文獻查詢及各學門、期刊引

用數據統計概況分析等功能。此外,也收錄了許多臺灣地區所出版的重要期刊,目前共超過400種期刊。

- 四、本館與通識中心將於5月27日至6月14日於圖書館1樓大廳辦理「菁英講座:劉克襄主題書展」,展出中文圖書84冊(含77冊紙本、7冊電子書),歡迎來館瀏覽。
- 五、為因應讀者反應在4樓亦有使用筆電的需求,如於圖書館4樓兩側及主梯 後方沿窗寧靜閱覽區使用筆電時,請降低聲量,歡迎多加利用。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本中心系統組近期維護校務系統工作如下:
 - (一)暨大教師評鑑 教師自評管理系統:修正會議出席率母數為 0 問題及各 分項計分合計點數上限 99 改為 999 點。
 - (二)配合語文中心需求, English Corner 學生出席刷卡管理系統增加選修英文 課程學生出席率相關統計功能。
 - (三)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系統:修改 email 通知功能,增加寄信對象可依申 請類別選擇,信件內容之「減免項目」自動依申請資料變換。
 - (四)修改投幣機換發學生證費用設定。
 - (五)薪資系統維護:
 - 1、教師鐘點費作業以及報表:增加「補充健保費(機關)」欄位。
 - 2、電子郵件傳送薪資單:畫面上增加顯示傳送資料總筆數及總金額。
 - 3、增加健保投保代號「A」類別,修改健保保費計算規則:個人自付 全免,機關補充保費則2%。
- 二、本中心系統組近期新開發校務系統工作如下:
 - (一)協助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開發活動管理系統及社團管理系統,現正進行上線前測試。
 - (二)協助應光系統開發「2013國際電子元件與材料研討會」摘要上傳管理 系統。
- (三)配合本校英文版入口網站,開發英文版單位及人員連絡資訊查詢系統。 三、本中心系統組近期協助線上調查工作如下:
 - (一)協助總務處保管組辦理學生餐廳區廠商服務績效上網評鑑活動。
 - (二)協助學務處衛保組進行「暨大門診滿意度網路線上問卷」。
 - (三)協助學生會進行「畢業週「成年的夢想」-畢業主題攝影競賽」網路票

選活動。

- 四、本中心系統組使用 Joomla 協助學務處生輔組、校安中心建置新網站。
- 五、本中心網路組 4 月 25 日更換男宿分佈層網路交換器,由分佈層 100Mb 提 昇至 1Gb 並將設備由 ES3124 更換為 GS2200。後續將持續觀察網路流量是 否有提升,以作為後續擴充依據。
- 六、5月5日起調整學生宿舍區網路電話架構,以改善學生宿舍網路電話品質。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教育部 102 年 4 月 12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20053405 號函通告,明年起毒性 化學物質運作紀錄原以年申報改為季申報,並指示於本季測試申報,本校 於本(102)年 4 月 30 日完成本年度 1~3 月第一季紀錄申報;申報 144 件數 57 種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另有 18 種毒性化學物質目前校內無運作。請 各實驗室確實填報相關運作紀錄,以符合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辦法之規定。
- 二、本中心於本(102)年5月14日上午9時30分起,辦理本校污水處理廠委外 代操作維護管理評選委員會。
- 三、本校應用化學系於本(102)年5月1日晚間於實驗室內操作高危害性類型實驗,疑因實驗設備老舊導致實驗溫度過熱爆炸引發火災,幸獲及時處理未釀成重大事故,本中心已針對有關意外事故原因分析及意外事故防止對策, 函請系辦協助後續改善與宣導事宜。
- 四、本中心擬推動本校綠色大學植物圖鑑計畫,於本(102)年 5 月 8 日前完成初稿與第一階段圖鑑篩選作業,感謝行政院農委會特有生物保育中心前副主任彭國棟老師的協助,使計畫得以順利續行。
- 五、本中心張燕宗先生與蘇慧倚小姐於本(102)年5月9日前往麒麟 國小,協助該校申請「102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第二階段有關圖說、內容等修正事宜。
- 六、本校裝設數位電錶 18 棟建物用電月統計資料如環 1-1 至 1-2 【見第 33-34 頁】。

人事室

一、102 年度(計畫執行期間:1020831-1050830)教育部補助彈性薪資已開始申請,請各院多鼓勵同仁參與,併轉知申請計畫書需根據學校中長期計畫發

展方向,說明擬以申請本補助之特殊優秀人才落實之教學研究或服務策略, 及所申請人才之背景及未來績效對「學校特色發展策略」之助益。

- 二、請各系所申請兼任教師聘任時,應詳實註明開課原因,以利教評會審議。
- 三、身心障礙行政助理進用甄選會議已於102年5月15日召開。
- 四、謹訂於102年5月22日召開101學年度第8次校教評會。
- 五、教育部102年4月30日臺教人(一)字第1020064569號函轉知,銓敘部函以, 為促進性別平等,各機關於職務出缺遞補人員時,在資歷相當情形下,建 請考量優先晉升少數性別(女性或男性)。
- 六、教育部 102 年 4 月 24 日臺教人(四)字第 1020060758 號函轉知,「辦理中央公教人員福利互助金結算作業要點」自即日停止適用。
- 七、教育部 102 年 4 月 30 日臺教人(四)字第 1020061794 號函轉知,有關公務人員加給給與辦法所稱「實際負領導責任」認定及追繳溢發俸給之除斥期間與請求權內容及範圍疑義,說明如下:
 - (一)有關主管人員「實際負領導責任」之認定部分:

擬任人員須同時符合「擔任機關組織法規規定之主管職務」及「實際負領導責任」兩個要件,始得支領主管職務加給,至於是否實際負領導責任,由機關依個案實際情況予以審認。

(二)有關追繳溢發俸給之違法行政處分除斥期間計算疑義部分:

追繳溢發俸給之違法行政處分除斥期間係以有權撤銷機關確實知悉有違法情事時起算2年,尚非以違法原因發生時(俸給發放時)起算。

- (三)有關撤銷溢發俸給之違法行政處分後,其請求權內容及範圍疑義部分:
 - 1. 俸給之給與係屬「授益行政處分」,須先行撤銷原行政處分後始得請求返還溢領之俸給。
 - 2. 薪資有溢發情形,所為應返還之表示,則為該違法溢發授益行政處分 之撤銷處分。
 - 3. 原處分機關撤銷原處分後,受領人因原處分所受領之給付始構成不當 得利,原處分機關對之始發生給付返還請求權,該請求權消滅時效並 自撤銷處分生效時起算。
 - 4. 至於其得請求返還之內容及範圍,係原處分所受領之數額,非僅得請求自撤銷原處分時起回溯計算5年之數額。是以,在請求權時效尚未 消滅前(自撤銷處分生效時起算5年內),得請求返還之內容及範圍, 係原處分所受領之全部數額。

八、教育部 102 年 4 月 30 日臺教人(四)字第 1020060594B 號函轉知,公務人員退休撫卹法草案業於民國 102 年 4 月 11 日經考試院第 11 屆第 231 次會議審議通過。為使各界(含現職、已退公務人員、外界人士)能充分瞭解該草案修正重點及改革規劃原則理念,銓敘部爰編製「公務人員退休改革規劃方案說帖」小冊,歡迎下載參閱。

主計室

- 一、本校 102 年度 4 月份經常收支及資本支出執行情形如下:
 - (一)經常收入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400,951 千元,執行數 366,434 千元,執行率 91.39%,詳如計 1-1【見第 35 頁】。
 - (二)經常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410,165 千元,執行數 452,497 千元, 執行率 90.64%,詳如計 2-1【見第 36 頁】。
 - (三)資本支出部分,累計預算分配數 24,204 千元,執行數 4,012 千元,其中房屋建築等工程累計預算分配數 3,158 千元,執行數 12 元,執行率 0.38%,其他各項設備累計預算分配數 21,046 千元,執行數 4,000 千元,執行率 19.01 %,合計執行率 16.58%,請各相關單位加速積極辦理,並提請注意全年之執行率不得低於 90%,詳計 3-1【見第 37 頁】。
- 二、本校 102 年度 4 月份會計月報表已於規定期限內陳送行政院主計總處、教育部、審計部及財政部。
- 三、教育部本(102)年4月19日臺教會(四)字第1020056058號函轉行政院「103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已會知相關單位及上網公告,並請依函示規定辦理。
- 四、教育部函轉行政院本(102)年4月19日院授主綜規字第1020600180號函頒「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102年度重點工作」及4月29日院授主綜字第1020600199號函修正「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
 - (一) 依上開函示,本(102)年度各機關工作重點如下:
 - 1. 各機關(構)學校應於本(102)年12月底前完成第一版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包含跨職能整合性事項)及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評估作業。
 - 2. 已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者請定期檢討修正。
 - 3. 訂定內部稽核作業之規範。
 - (二) 本校辦理情形如下:
 - 1. 本室目前已經依上開行政院相關規定納入風險評估及跨職能整合性

等事項完成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修訂;另依 校長指示請秘書室配合新校務發展計畫修正「總體校務發展」及將資料送相關主管核閱;預計於今年底前完成修訂版內部控制制度。

- 2. 每月均依教育部本(102)年3月14日臺教綜(三)字第1020038580 號函將「教育部內部控制制度通報表」回覆教育部。
- 3. 學校應指派有關單位研訂內部稽核作業規範。
- 五、教育部本(102)年4月25日臺教會(四)字第1020060127號函轉行政院函 復有關審計部為專案調查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非營業特種基金)暨國營事 業民國101年度1至6月辦理平面媒體政策宣導情形,已公告於本校網站, 以利各單位參考。
- 六、行政院為應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調查表:
 - (一)「101年度原住民教育經費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調查表」。
 - (二)「99-102年度對學生獎助金調查表」。

以上資料已依限回覆。

- 七、審計部為應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調查表:
 - (一)「101 決算建教合作調查表」。
 - (二)「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100 至 101 年度受贈收入執行及列帳情形調 香表」。

以上資料已依限回覆。

- 八、教育部為應業務需要,請各校查填下列調查表:
 - (一)「教育部所屬非營業基金單位截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表」。
 - (二)「教育部所屬非營業基金單位 102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固定資產計畫 執行情形表」。
 - (三)「國立大專校院 101 年度決算不發生財務短絀方案計算餘絀調查表」。 以上資料已依限回覆。
- 九、依本校 102 年度第一次出納會計事務查核已於本(102)年 4 月 10 日至 25 日 查核完畢,已將缺失轉請總務處積極改進,並已提出查核報告送機關首長 核閱。

人文學院

一、本院於102年5月7日(星期二)中午12時召開101學年度第6次教師評

審委員會。

- 二、本院於 102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召開 101 學年度第 8 次院務會議。
- 三、本院華語文所於4月29日邀請台灣師範大學畢永峨教授主講:語言使用與語言結構。5月7日邀請漢語語法譯者兼臺灣大學黃宣範教授來校演講:語言的多樣性與華語語法研究,學生受益良多並圓滿結束。
- 四、本院華語文所第一批碩士畢業生即將於本校畢業,其中王志鎖同學將於5 月25日舉行畢業口考乙事。
- 五、本院外文系將於102年5月30日(星期四)與6月1日(星期六),分別 在本校演藝廳、台中市中興堂等地,舉辦「第14屆外文系畢業公演」,劇 名:「囍從天降 (Blithe Spirit)」。歡迎蒞臨觀賞。

教育學院

- 一、本院楊振昇院長將於5月24日至27日與國比系洪雯柔副教授,陪同本校蘇玉龍校長赴越南大叻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大學以及我國駐胡志明市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其他外館單位等單位參訪,促成本校於越南開設國際教育領導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開班以及相關學術交流合作等案。
- 二、本院國比系於 102 年 5 月 23 日,邀請英國文化協會處長 Ms Alison Devine 及副處長賴信元先生蒞臨本校舉辦講座,講題:「How the British Council increased global awareness of the UK as a destination for Higher Education」,歡迎與會聆聽。
- 三、本院教政系榮獲商業週刊 1328 期與 104 人力銀行推薦該系為高就業及高薪資的黃金科系。
- 四、本院成教所賴弘基所長帶領該所碩士班及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學 位學程在職專班師生 57 人,於 102 年 5 月 6 日至 7 日前往國家文官學院中 區培訓中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研習中心、卡內基訓練(台北總公司)、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永和社區大學等實務機構交流參訪。
- 五、本院成教所於 102 年 5 月 14 日及 21 日,邀請東海大學博雅書院行政助理李佩華小姐於所會議室進行兩次的專題講座與討論,主題分別為「東海大學博雅書院的核心精神及其運作模式」、「『快樂學習』的迷思與陷阱:進步主義、博雅教育和基進主義的論辯」。
- 六、本院輔諮所於102年5月6日在人文學院,舉辦101學年度輔諮論壇專題

演講,邀請屏東地方法院黃偉銘觀護人進行「少年虞犯在司法體系中的處遇——談助人專業的合作與分工」之演講。

- 七、本院課科所於102年5月13日,協助師資培育中心辦理教育學程甄選。
- 八、本院課科所將於 102 年 5 月 16 日,召開『新興科技融入高中課程之研發評鑑研究』工作會議,邀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中學、台中市立惠文高中、國立嘉義高中等中等學校師長參與討論。
- 九、本院課科所,於102年5月18日至19日,舉辦『各國教育研究現況及問題之比較』高階圓桌論壇,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參與討論。

管理學院

- 一、本院國企系李依宸、李穎薇 5 月 5 日於台中豐原體育館參加「102 年台中市議長盃運動舞蹈全國錦標賽」榮獲佳績「摩登舞社交組第三名」、「摩登舞大專高中兩項第四名」及「摩登舞大專高中三項第四名」。
- 二、本院國企系系學會於 5 月 14 日~24 日舉辦為期 10 天的國企週: 舞胡十六國活動,活動內容包括:【超暨大富翁】、【發現心的藝隅】、【情投企合】、【血腥瑪麗 16oz】國企夜店又要 high 爆你的夜了!
- 三、本院資管系於5月2日邀請交大資管李永銘教授演講,講題為Social Commerce Engineering & Service Models 社群商務工程與服務模式;5月9日邀請朝陽科大資訊學院院長陳榮靜教授演講,講題為知識庫應用及國際交換生推廣經驗。
- 四、本院餐旅系學生於4月30日參加「長榮鳳凰酒店(礁溪)」企業見習面試;5月3日參加「金都餐廳、金竹味餐廳、金都食尚餐廳」企業見習面試。
- 五、本院餐旅系於5月6日舉辦講座,邀請晶澤會館莊理暉總經理演講「觀光旅館的多元餐飲服務」;5月9日邀請林業試驗所福山植物園范義彬副研究員演講「濕地生態旅遊」;5月10日邀請溪頭明山森林會館林志穎總經理演講「餐旅服務業的財務經營與管理」。
- 六、本院餐旅系於5月9日舉辦「第四屆涵碧樓建教合作計畫說明會」,涵碧樓 大飯店顏鎮國總經理等一行蒞臨說明此建教合作計畫。

科技學院

一、本院資工系周耀新、劉震昌老師指導學生參加 101 學年度大學校院網路通 訊軟體與創意應用競賽,分別榮獲「手機應用組」第一名、第二名及「網 路應用與服務組」第二名、第三名(第一名從缺)。本競賽由教育部資訊 及科技教育司指導中央大學主辦,競賽目的為積極回應通訊軟體產業對於 大專校院相關人才的殷切期許,今年全國 33 所大學校院 73 隊參加。

- 二、本院資工系周耀新老師指導學生參加第十屆育秀盃創意獎,榮獲佳作及 MiCloud 特別獎,比賽由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主辦,聯華神通集團協 辦,國內唯一兼容工業設計、軟體設計與數位內容的設計大賽。
- 三、三、5月1日(三)召開本院 101 學年度第13 次主管會談,為具體推動教卓計畫 B,邀請業務單位諮商中心承辦人蒞臨說明計畫內涵,另討論教卓計畫 A業界導師案及組成「跨領域學分學程委員會」。
- 四、本院應光系為鼓勵學生參加 LED 工程師基礎能力鑑定,補助參加學生報名費,以提升學生專業素養及產業競爭力。
- 五、五、5月8日(三)召開本院 101 學年度第 14 次主管會談,為具體推動教卓計畫 A 業界導師案,邀請課務組組長林昱成老師蒞臨說明計畫內涵。
- 六、六、5月8日(三)至5月10日(五)執行教卓計畫A,舉辦科院暑期實習計畫 系列活動,舉辦「102年業界實習申請資訊簡介」及「實習申請履歷撰寫及 面談技巧經驗分享」各二場說明會,協助本院學生實習與求職公司職缺資 訊蒐集與了解,並培養學生撰寫履歷能力、內容準備及面試應答技巧。
- 七、七、5月9日(四)本院應化系召開102年中國化學年會第三次籌備會。

通識教育中心

- 一、本(102)年度第一場通識菁英講座預定於 05 月 15 日(三) 在方型劇場舉行, 邀請財團法人良顯堂社會福利基金會創辦人陳綢阿嬤演講,講題:「人與人 的關係」。
- 二、本(101-2)學期第六場通識講座將於5月22日(三)在方型劇場舉行,講題:「人形機器人之發展與願景」(Humanoid Robots: Development and Dream)。
- 三、本(102)年度第二場通識菁英講座預定於 05 月 28 日(二) 在方型劇場舉行, 邀請作家暨自然觀察解說員劉克襄先生演講,講題:「最近的食物關懷和旅行」。
- 四、本中心水沙連行動辦公室於5月17日(五)在綜合教學大樓A404教室舉行, 邀請廖志桓建築師演講:「返鄉與實踐--雲林莿桐農村生活實驗場的創建理 想與操作經驗」。

- 五、本中心水沙連行動辦公室於 5 月 22 日(三)在人文咖啡館舉行,第二場大學 城系列演講,邀請台北醫學大學醫學人文研究所林益仁教授演講,講題:「舉 目望山一從司馬庫斯談起」。
- 六、本中心水沙連行動辦公室預計於 5 月 28 日(三)假阿朴咖啡社會服務中心播 放成露茜紀錄片,邀請立報廖雲章副總編,分享「獨立媒體的創立」。
- 七、本中心水沙連行動辦公室預計於 5 月 29 日(四)假阿朴咖啡社會服務中心, 邀請四方報張正總編,分享「台灣新移民移工之故事」。
- 八、本校壘球隊於 5 月 20 日假新竹縣竹北市隆恩堰立人球場,參加「中華民國 大專校院 101 學年度慢速壘球錦標賽」。
- 九、本中心為配合政府提升全民體適能,發展學校特色運動體育發展政策,在這相互契合下,將室內划船機競賽活動發展為本校特有特色運動競賽項目。 101 學年度陸上體適能(室內划船機)競賽,以系所為單位報名組隊參賽,5 月8日按照擬定之活動流程依序完成各組競賽,除參賽選手奮力競速,現場亦有眾多觀眾為同學加油打氣,氣氛相當熱鬧,本次競賽各組獲獎名單如下:

競賽項目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男子個人賽	林冠同(外文系)	蔡正億(教政系)	楊皓廷(公行系)
女子個人賽	曾佑紫(教政系)	朱姵嬑(社工系)	
		黄婉欣(教政系)	-
		並列第二	
4 人接力	公行系	教政 A	經濟系
6人接力	應光系	社工系	教政系 B
教職員工	教職員羽球社	教職員籃球社	通識教育中心

東南亞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於5月1日邀請高雄師範大學客家文化研究所徐雨村助理教授主講: 文化認同與跨國連結:以砂拉越的華人社群為例。
- 二、本中心林開忠組長於5月13日受邀參與東海大學通識中心及忠言研究院亞太區域專題研究中心合辦之「海外華族研究工作坊」,並主講:東南亞華人研究。
- 三、分析馬來西亞第十三屆大選,李美賢組長於2013年5月4日在天下雜誌的</獨立評論@天下>> 發表 <缺乏理性自覺的動員?—為馬來西亞第十三屆大選祈禱> 一文

四、本中心籌辦視訊座談會 <2013 馬來西亞大選與東南亞政治民主化的展望> (主辦單位: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與中央研究院亞太區域研究專 題中心)。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一、102年第一次之「大學部學生參與英語能力檢測獎勵金」共有114名學生符 合獎勵資格,獎勵金共發放新台幣84,900元,各學系獲獎勵情形如下:

各系每位學生獲獎金額
1,500元(系排名第一名)
1,200元(系排名第二名)
1,000元(系排名第三名)
500元

- 二、1012學期校園多益測驗將於5月18日(週六)下午14:10-17:00舉辦正式考試,報考總人數為737人,其中包含一名特殊考生,特殊考生應試時間可延長至當天18:00止。考試場地為教學大樓A、B棟教室及人文學院各系教室,特殊考生單獨一間試場,其餘為一般考場,共14間考場。
- 三、1012學期與靜宜大學聯合舉辦跨校視訊英語學習系列講座,時間訂於週四下午15:00-17:00於圖資218進行。近期場次如下:

場次	講題	講者	時間
6	Fun and Easy ways to	牛津大學出版社英語	5/23(四)
	improve English	教學顧問	15:10-17:00
	(語言:中文)	Vivian Wang	

5月2日場次靜宜大學提供紀念品一份給本校當天參與之學員抽獎,由土木系 黃文蔚同學獲得。

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執行 100 年教育部委託之「研編及規劃 885 專線單一服務碼專線運作及志工服務手冊」方案,近期工作事項如下:
 - (一)中心持續協助全國各縣市8185專線承辦人與志工熟悉話務系統操作。
 - (二)5月9至10日,中心主任與輔諮所趙祥和老師將至台南市復興國小主持「412-8185及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方案案」承辦人增能研習。
 - (三)5月10日,本中心協助桃園縣規劃102年全國分區個案研討相關執行工作。
- 二、本中心執行教育部委託之「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方案之督導與評估計畫」,近期工作事項如下:
 - (一)5月4日,輔諮所趙祥和老師至金門縣主持個案督導會議與帶領個案研 計等相關工作。
 - (二)5月25日,中心主任將至金門縣主持個案督導會議與帶領個案研討等相關工作。

師資培育中心

- 一、本中心 102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報名已於 102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截止, 本次報名人數總計 85 人(博士班 3 人,碩士班 30 人,學士班 52 人),預 計錄取 45 人。
- 二、本中心陳玉珍助理教授於102年5月10日代表本中心主任出席教育部辦理 之102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座談會。
- 三、本中心於 10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辦理 102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口試、 性向測驗及筆試。

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 一、本中心與人類所於 102 年 04 月 26 日在人類所會議室舉辦專題演講,邀請 林誠謙(中央研究院物理學研究所教授)演講「人文、永續與科技Ⅱ」,共10 人次參與。
- 二、本中心蕭富聰組長與輔諮所沈慶鴻所長於102年5月1日與國立仁愛高農 簽署『國立仁愛高農學務輔導優質精進計畫-原住民學生團體輔導』及『國 立仁愛高農學務輔導優質精進計畫-學生個別諮商輔導』。
- 三、本中心於 102 年 05 月 11 日起辦理「五年•暨:2013 暨大原住民週系列活 動」,獲南投縣原民行政局補助經費4萬9600元整。
- 四、本中心於 102 年 05 月 11 日起辦理「五年 暨: 2013 暨大原住民週系列活 動」,活動內容如下:

(一)05月11日

2013年原住民族人權教育營、

(二)05月11日~06月30日 「平埔風華」文物展

(三)05 月 12 日~05 月 16 日

跨校原住民系列影展

(四)05月17日

原民週晚會活動

- 五、本中心於102年05月15、16、23日分別前往埔里、台南、高雄共計7個 聚落,執行「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 101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執行 成果評鑑」。
- 六、本中心潘英海主任以計畫主持人身分於 102 年 05 月 20 日在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舉辦「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 102 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 第一 次計劃協調會 1。

暨大附中

- 一、賀!本校二期高瞻計畫之-「啟動創造力課程」學習成果,榮獲 2013 馬來 西亞 I'TEX 發明展兩金兩銀佳績。累計課程實施一年半來,參加國際發明 展共已獲得兩金六銀一銅的輝煌成績!
- 二、由於教育政策變革,免試入學的實施致使各校學生來源發生變化,102學年 度中投區各高中免試入學比率普遍提高,本校接受薦送學生成績約為前 30%較去年略低 8%-12%。埔里地區各國中薦送高中部份,其中升學重點高 中人數較往年增加,而相對於台中地區都市型國中而言則較以往減少許多, 仍有部份優秀學生須以申請及分發方式入學高中,因此在申請入學部份分 數將會提高,本校則可於此階段向台中地區(離本校交通便利考區)爭取優秀 學生進入本校就讀。請教務協助備妥相關文宣資料於基測考試結束當天中

午至考場發放於考生及家長,期能招收交通便利考區之優秀學生進入本校就讀。

- 三、本校圖書教學資源大樓新建案目前 30%細部規劃尚未通過,已於四月初與建築師召開協調會議修正,並將於 5 月 20 日於國前署報告。100%細部規劃案預期可於九月份送審,待綠建築規劃完成後(需五個月),可望於寒假動工。
- 四、本校健康促進慢跑活動已現成效,惟仍有進步空間。維持正常的身體健康有五大因素:環境、飲食、睡眠、運動及情緒管理等,良好的生活習慣有助於體質之調整進而增強抵抗疾病的能力,實行上雖不易,希望與師長共勉,並推動至全體師生一起來為健康努力。
- 五、H7N9 疫情目前已趨緩,但受天氣影響,疫情於夏末初冬將更明顯。防疫的重點在於培養良好的生活及衛生習慣,以增強抵抗力,避免病毒的感染。請師長與學生一起努力。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1案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草案)」, 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校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擬自 102 年 7 月 1 日起對外開放,爰此特擬 訂「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草案)」, 作為收費及管理之依據。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除本校校內人員及校友以外之民眾,採會員制、票券、及單次計費方式收費,並分為全票及兒童票二種收費標準。
- 三、本收費標準係參酌台北市運動中心、部分大學及地區相關設施之收費標準訂定。
- 四、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 五、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草案)」總說明、條文說明對照表、要點全文及「台北市各運動中心及其他收費標準參考表」,詳如附件案 1-1 至 1-6【見第 38-43 頁】,請 卓 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2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為使公務車輛之派用有所依循及有效管制和使用,並為配合政府推動四 省專案計畫(用油部分)節省能源消耗,特擬訂「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 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草案)」。

- 二、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草案)」總說明、條文 說明對照表、要點全文,詳附件(印附),請 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附件案 2-1 至 2-4 【見第 44-47 頁】。

案號:第3案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西班牙瓦倫西亞大學(Universitat de València)簽訂學生交換協議書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與西班牙瓦倫西亞大學業於 101 年 4 月 25 日建立合作關係,考量本校學生對於前往該校交換詢問度頗高,多次接洽後由瓦倫西亞大學提供交換學生合約。
- 二、本交換合約為選送大學部教育領域學生可互免學費之交換合約,為期四 年,到期自動延長續約四年。
- 三、檢附本校與西班牙瓦倫西亞大學學生交換協議書(英文版),詳附件(印 附),請 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附件案 3-1 至 3-3【見第 48-50 頁】。

案號:第4案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紐芬蘭紀念大學(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簽訂 學術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紐芬蘭紀念大學為加拿大公立大學,屬於綜合型大學且連續三年獲得加拿大評比為綜合型第二名之大學,學科領域與本校相近、生活環境舒適且學費公道,可列為選送本校學生前往交換之優先考量學校。

- 二、本學術合作備忘錄效期為五年,自簽署日起生效。
- 三、檢附本校與紐芬蘭紀念大學學術合作備忘錄(英文版),詳附件(印附), 請 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附件案 4-1 至 4-2 【見第 51-52 頁】。

伍、臨時動議 (無)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最近各院系所之遴選新主管作業皆提報2位人選,感謝各位院長的溝通, 本人亦會向院長及系所教師請教後勾選適當人選,建立良好互信機制。
- 二、在黃源協院長及楊振昇院長支持溝通協調下,綜合教學大樓 A 棟 4 樓隔 出 20 個單位作為教師研究室,讓研究室位於 B 棟舊圖書館的全部教師得 以搬遷。本案工程,承蒙主計室給予經費調配,總務處將於近期召開空間 規劃委員會,希望最慢於暑假時就可讓老師遷入。
- 三、人文學院「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在黃源協院長與江大樹 教務長共同努力下,獲國科會 1,000 萬經費補助成立,將於 102 年 5 月 29 日掛牌。本中心與科技學院「前瞻高科技研究中心」相互輝映,為學校長 遠發展布局,感謝同仁的投入。
- 四、圖書館近期舉辦新資源查詢系統 LOGO 徵圖比賽,參與學生的創意讓人 印象深刻,可研議將同學創作進行商品化,與專門承接此類商品銷售的公 司接洽,製作成紀念品送給貴賓,不僅讓同學有成就感,亦可將同學創意 行銷出去。此外,教卓計畫近期正徵求一些有創意作品,凡此皆符合教卓 計畫績效指標,可於教卓計畫訪視時將學生作品展示出來。
- 五、本校為高鐵企業會員,近期累計同仁搭乘高鐵總額後,共獲高鐵公司回饋 本校台北至台中車票23張,此回饋票券將採比例原則分配給各學院,分 別為人文學院8張、教育、管理、科技學院等3學院各5張。

柒、散會(上午10時50分)

101-10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回流人數情況一覽表(1/2)

	102學年度								
學系	الم الم	な Ombt en to		階段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分發情形及流用情形				
子介	招生 名額	第2階段報 名人數	1 1	取情形	分發	分發情力	》及流用情 	形	
	石砌	石八致	正取	備取	人數	最低標準	放棄人數	回流人數	
中國語文學系	20	50	20	22	18	備22	0	2	
外國語文學系	10	38	10	13	10	備9	1	1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14	45	14	13	10	備10	0	4	
歷史學系	10	35	10	10	9	備9	0	1	
國際文教與比較 教育學系	24	62	24	10	17	備10	0	7	
教育政策與行政 學系	22	53	22	26	22	備11	0	0	
國際企業學系	10	43	10	15	10	備4	0	0	
經濟學系	10	45	10	16	10	備15	0	0	
資訊管理學系	20	52	20	20	20	備8	1	1	
財務金融學系	10	45	10	6	8	備6	0	2	
休閒學與觀光管 理學系	22	62	22	12	11	備12	2	13	
餐旅管理學系	12	48	12	12	12	備3	0	0	
資訊工程學系	25	62	25	18	25	備16	0	0	
土木工程學系	20	45	20	10	19	備9	2	3	
電機工程學系	25	68	25	21	24	備20	2	3	
應用化學系	19	55	19	28	19	備11	1	1	
應用材料及光電 工程學系	20	54	20	20	20	備11	2	2	
合 計	293	862	293	272	264		11	40	

101-10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回流人數情況一覽表(2/2)

	101學年度								
學系	招生	第2階段		階段 取情形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分發情形及流用情形			
	名額	報名人數	绿取 正取		分發 人數	分發量低標準	放棄人數	回流人數	
中國語文學系	20	53	20	20	20	備12	0	0	
外國語文學系	10	43	10	10	7	備8	0	3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14	50	14	15	14	備9	1	1	
歷史學系	10	36	10	5	10	正取	1	1	
國際文教與比較 教育學系	23	56	23	16	23	備7	1	1	
教育政策與行政 學系	22	53	22	29	22	備20	2	2	
國際企業學系	10	42	10	10	8	備10	1	3	
經濟學系	10	42	10	19	10	備6	2	2	
資訊管理學系	20	53	20	20	20	備7	0	0	
財務金融學系	10	39	10	14	9	備14	0	1	
休閒學與觀光管 理學系	15	44	15	10	15	備7	1	1	
餐旅管理學系	15	37	15	10	13	備7	0	2	
資訊工程學系	25	64	25	24	25	備23	1	1	
土木工程學系	20	52	20	18	20	備18	1	1	
電機工程學系	25	76	25	20	25	備5	3	3	
應用化學系	19	44	19	16	19	備6	1	1	
應用材料及光電 工程學系	20	49	20	17	21	備11	0	0	
合 計	288	833	288	273	281		15	23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102學年度獎助推動典範課綱規劃計畫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務處(以下簡稱本處)為鼓勵教師組成典範課綱教師社 群規劃討論系所核心課程課綱,建立典範性質課程大綱,供開課教師參考; 及課程委員會為確保教學品保,可參考典範課程大綱進行課綱審核。特訂 定本校「獎助推動典範課綱規劃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 二、本計畫以具兩班以上規模課程始能提出申請,典範課網規劃教師社群組成條件由本校專、兼任教師共同組成,每社群成員2人(含)以上,並由成員中推舉1名專任教師擔任社群召集人,專責進行典範課網規劃之執行、聯繫與相關成果彙整。

三、申請程序

- (一) 申請期限:102年5月10日至31日前提出申請。
- (二)執行期限:每案執行期限為102年10月中旬前。
- (三)申請文件:申請人應檢附本校「獎助典範課綱規劃申請表」,以課程 為單位,備齊紙本與電子檔各1份,於申請期限內向本處課務組提出申 請。

四、典範課綱規劃討論項目:

- (一) 再確認本課程可培養學生之核心能力
- (二)審視課程開設年級、學分、師資專長、課程屬性歸屬與建議先修課程 等適當性
- (三) 檢視課程目標設定適當性
- (四) 教學進度規劃妥適性
- (五) 建議主要教科書及參考書
- (六) 建議與設計多元評量
- 五、本計畫獎助以申請整學年度課程、合班上課班級數多者及多門進階性課程整合規劃優先獎助;本項計畫以102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獎助款15萬元(含102學年上、下學期課程)為原則,年度經費用完為止。

六、獎助方式及範圍

完成典範課程大綱申請程序後,每1課程以1班規模補助3,000元為原則,以 科院1012學期開設普通物理為例,為6班規模課程,可補助18,000元;多門 進階性課程以國企系國際策略管理課程為例,管理學→國際企業管理→國際 策略管理等有先修性進階課程。每案補助上限為業務費20,000元,不補助資 本門與人事費。補助經費範圍:

- (一)典範課綱討論費用:如工讀金、印刷費、文具用品、資料蒐集費、諮詢費等(核實報銷)。
- (二)專題講座費用:包含校內、外講座鐘點費、國內差旅費(核實報銷)。 七、經費核銷

依教學卓越計畫及本校會計室規定程序辦理後續核銷事宜。

八、成果報告

各典範課綱社群應於執行結束後兩週內,提出該課程之典範課程大綱,送至 教務處課務組,並期於次學年度放置於本校教務系統第一部份課綱,供開課 教師參考。申請者(個人或典範課綱社群)保有著作人格權,著作財產權則 歸屬於本校。

九、102學年度所建立之典範課程大綱,將於103學年度教學卓越經費 優先編列補助送外審,俾建立本校典範課程大綱建立機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2 學年度獎助典範課綱規劃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節課綱課號及							
中	文課名				1		T	_
E	申請(召集)人	女	姓 名				系所/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聯絡電話/手機	
		1	姓名	7			系所/職稱	
		1	E-ma	ail			聯絡電話/手機	
		2	姓名	7			系所/職稱	
	典範課綱	2	E-ma	ail			聯絡電話/手機	
	討論成員	3	姓名	7			系所/職稱	
		3	E-ma	ail			聯絡電話/手機	
		4	姓名				系所/職稱	
		4	E-ma	ail			聯絡電話/手機	
		姓 名			系所		學號	
典	中範課綱助理	手機			E-mail		l	
					經費需	求表		
4		E	單價		數量	總額	說明	備註
	工讀金	'						
	印刷費							
業	文具用品							
務	資料蒐集費							
費	諮詢費							
	講座鐘點費							
	國內差旅費							
合計								元
申請	f(召集)人簽章:		所	屬單	位主管簽	章:	院長簽書	章:
課務組簽章:						教務長翁		

102 年度校園徵才博覽會參學生分析表

	博5	碩1	碩2	碩3	碩4	學1	學 2	學 3	學 4	◇肉⇒⊥。
	學生	學生	學生	總計						
土木系								1	2	3
中文系							3	1	16	20
公行系						4	1	3	18	26
外文系					1	3	2	3	8	17
成教所		2	1							3
東南所		1	2							3
社工系			4	1					5	10
財金系						2	1	2	7	12
國比系						1	3	2	6	12
國企系			1			3		8	10	22
教政系						2		2	9	13
經濟系			4					5	11	20
資工系		3	3				1	2	1	10
資管系			9			2	1	2	11	25
電機系		5	4				5	1	9	24
電機通訊所			1	1						2
歷史系									4	4
餐旅系								2		2
應化生醫所		5								5
應化系	1	3	7		1		1	1	1	15
應光系								2	1	3
觀光系						1	2	4	6	13
總計	1	19	36	2	2	18	20	41	125	264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2 年校園館舍大樓用電量

項次	建築物名 稱	用電量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102年3月	102年4月	合計
1	人文學院	用電度數	39,950	27,083	17,708	42,131	28,439	155,311
		電費(元)	101,074	67,802	46,868	106,889	71,099	393,731
		用電百分比	3.22%	2.58%	2.41%	3.59%	2.43%	2.89%
2	管理學院	用電度數	34,218	28,104	19,450	31,084	23,699	136,555
		電費(元)	86,572	70,358	51,478	78,862	59,249	346,519
		用電百分比	2.76%	2.68%	2.64%	2.65%	2.03%	2.54%
3	科技學院 一館	用電度數	42,111	38,271	30,428	46,055	39,686	196,551
		電費(元)	106,541	95,811	80,534	116,844	99,218	498,947
		用電百分比	3.39%	3.65%	4.13%	3.93%	3.39%	3.66%
4	科技學院 二館	用電度數	58,380	56,024	44,942	61,712	48,536	269,594
		電費(元)	147,701	140,255	118,948	156,567	121,343	684,814
		用電百分比	4.70%	5.35%	6.11%	5.26%	4.15%	5.02%
5	科技學院 三館	用電度數	15,669	16,673	12,710	20,260	16,027	81,339
		電費(元)	39,643	41,741	33,639	51,401	40,069	206,492
		用電百分比	1.26%	1.59%	1.73%	1.73%	1.37%	1.52%
6	科技學院 四館	用電度數	33,178	32,637	13,965	31,723	31,618	143,121
		電費(元)	83,940	81,706	36,961	80,483	79,047	362,137
		用電百分比	2.67%	3.11%	1.90%	2.70%	2.70%	2.67%
	綜合教學 大樓A棟	用電度數	13,071	5,951	5,267	8,651	6,401	39,341
7		電費(元)	33,070	14,898	13,940	21,948	16,003	99,859
		用電百分比	1.05%	0.57%	0.72%	0.74%	0.55%	0.73%
8	綜合教學 大樓B棟	用電度數	15,416	11,596	11,836	12,449	9,973	61,270
		電費(元)	39,002	29,030	31,326	31,584	24,933	155,876
		用電百分比	1.24%	1.11%	1.61%	1.06%	0.85%	1.14%
9	行政大樓	用電度數	43,708	32,363	25,383	22,158	46,636	170,248
		電費(元)	110,581	81,020	67,181	56,216	116,593	431,591
		用電百分比	3.52%	3.09%	3.45%	1.89%	3.99%	3.17%
10	圖書資訊 大樓	用電度數	205,942	159,650	136,554	199,304	164,815	866,265
		電費(元)	521,033	399,681	361,416	505,646	412,048	2,199,824
		用電百分比	16.58%	15.24%	18.56%	16.99%	14.10%	16.14%

		T					
建築物 名 稱	用電量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102年3月	102年4月	合計
學人會館	用電度數	13,085	12,573	10,373	13,857	10,517	60,405
	電費(元)	33,105	31,476	27,454	35,156	26,293	153,485
	用電百分比	1.05%	1.20%	1.41%	1.18%	0.90%	1.13%
女生宿舍	用電度數	77,645	52,430	44,447	83,512	84,912	342,946
	電費(元)	196,442	131,258	117,637	211,875	212,285	869,497
	用電百分比	6.25%	5.00%	6.04%	7.12%	7.26%	6.39%
男生宿舍	用電度數	120,152	90,469	50,651	96,222	83,009	440,503
	電費(元)	303,985	226,488	134,058	244,121	207,528	1,116,179
	用電百分比	9.67%	8.63%	6.88%	8.20%	7.10%	8.21%
學生餐廳	用電度數	63,931	46,811	37,645	62,370	47,911	258,668
	電費(元)	161,745	117,191	99,635	158,236	119,781	656,587
	用電百分比	5.15%	4.47%	5.12%	5.32%	4.10%	4.82%
體育健康中心	用電度數	138,976	111,907	113,347	167,250	159,011	690,491
	電費(元)	351,609	280,157	299,995	424,323	397,538	1,753,621
	用電百分比	11.19%	10.68%	15.40%	14.26%	13.60%	12.86%
研究生宿	用電度數	51,484	49,241	22,782	54,965	74,642	253,114
	電費(元)	130,255	123,274	60,297	139,449	186,610	639,885
	用電百分比	4.15%	4.70%	3.10%	4.69%	6.38%	4.72%
學生活動 中心	用電度數	10,745	6,559	3,056	10,829	3,999	35,188
	電費(元)	27,185	16,420	8,088	27,474	9,998	89,165
	用電百分比	0.87%	0.63%	0.42%	0.92%	0.34%	0.66%
公共用電	用電度數	264,326	269,476	135,337	208,508	289,369	1,167,016
	電費(元)	668,745	674,628	358,195	528,997	723,441	2,954,006
	用電百分比	21.28%	25.72%	18.39%	17.78%	24.75%	21.74%
總計	用電度數	1,241,987	1,047,818	735,881	1,173,040	1,169,200	5,367,926
	電費(元)	3,142,227	2,623,194	1,947,650	2,976,069	2,923,074	10,469,987
	名 學 女 男 學 體 研 學 公 有 合 名 生 生 方 生 大 再 官 会 健心 生 活 用 有 官 金 康 宿 動 電	名 學 女 男 學 大 母	名稱 用電度數 13,085 學人會館 電費(元) 33,105 財電百分比 1.05% 財電度數 77,645 電費(元) 196,442 用電百分比 6.25% 用電度數 120,152 電費(元) 303,985 用電百分比 9.67% 用電度數 63,931 電費(元) 161,745 用電度數 138,976 電費(元) 351,609 用電百分比 11.19% 研究生宿舍 用電度數 51,484 電費(元) 130,255 用電百分比 4.15% 用電度數 10,745 電費(元) 27,185 用電百分比 0.87% 人共用電費(元) 668,745 用電方分比 21.28% 規電費(元) 1,241,987	名稱 用電量 101年12月 102年1月 學人會館 用電度數 13,085 12,573 電費(元) 33,105 31,476 用電百分比 1.05% 1.20% 男生宿舍 電費(元) 196,442 131,258 用電百分比 6.25% 5.00% 用電度數 120,152 90,469 電費(元) 303,985 226,488 用電百分比 9.67% 8.63% 用電度數 63,931 46,811 電費(元) 161,745 117,191 用電方分比 5.15% 4.47% 開電方分比 138,976 111,907 電費(元) 351,609 280,157 用電方分比 11.19% 10.68% 研究生宿舍 電費(元) 130,255 123,274 電費(元) 130,255 123,274 用電度數 10,745 6,559 電費(元) 27,185 16,420 用電百分比 0.87% 0.63% 内電分比 0.63% 10,43 中心 日電度、264,326 269,476 公共用電 668,745 674,628 用電百分比	名 稱 用電量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學人會館 用電度數 13,085 12,573 10,373 學人會館 電費(元) 33,105 31,476 27,454 用電百分比 1.05% 1.20% 1.41% 女生宿舍 用電度數 77,645 52,430 44,447 世生宿舍 用電度數 120,152 90,469 50,651 用電度數 120,152 90,469 50,651 書實介之 303,985 226,488 134,058 用電度數 63,931 46,811 37,645 學生餐廳 電費(元) 161,745 117,191 99,635 用電度數 138,976 111,907 113,347 電費(元) 351,609 280,157 299,995 用電百分比 11.19% 10.68% 15.40% 研究生宿舍 電費(元) 130,255 123,274 60,297 用電百分比 4.15% 4.70% 3.10% 學生活動中心 用電度數 10,745 6,559 3,056 電費(元) 27,185 16,420 8,088 用電百分比 0.87% 0.63% 0.42%	名 稱 用電量 101年12月102年1月102年2月102年3月 102年3月 102年3月102年3月102年3月102年3月102年3月 13,8857 電費(元) 33,105 31,476 27,454 35,156 用電百分比 1.05% 1.20% 1.41% 1.18% 月電度数 77,645 52,430 44,447 83,512 日電百分比 6.25% 5.00% 6.04% 7.12% 用電度数 120,152 90,469 50,651 96,222 男生宿舎 電費(元) 303,985 226,488 134,058 244,121 用電百分比 9.67% 8.63% 6.88% 8.20% 用電度数 63,931 46,811 37,645 62,370 甲生餐廳 電費(元) 161,745 117,191 99,635 158,236 用電百分比 5.15% 4.47% 5.12% 5.32% 用電百分比 11.19% 10.68% 15.40% 14.26% 研究生宿 電費(元) 130,255 123,274 60,297 139,449 甲生活動中心 用電度数 10,745 6,559 3,056 10,829 學生活動中心 用電度数 10,745 6,559 3,056 10,829 甲生活動中心 用電度数 10,745 6,559 3,056 10,829 甲生活動中心 用電度数 10,745 6,559 3,056 10,829 甲生活動中心 用電度数 264,326 269,476 135,337 208,508 公共用電 電費(元) 668,745 674,628 358,195 528,997 用電百分比 21.28% 25.72% 18.39% 17.78% 總 計 用電度数 1,241,987 1,047,818 735,881 1,173,040	名稱 用電量 101年12月102年1月102年2月102年3月102年4月 用電度数 13,085 12,573 10,373 13,857 10,517 電費人會館 電費(元) 33,105 31,476 27,454 35,156 26,293 用電百分比 1.05% 1.20% 1.41% 1.18% 0.90% 用電度数 77,645 52,430 44,447 83,512 84,912 電費(元) 196,442 131,258 117,637 211,875 212,285 用電百分比 6.25% 5.00% 6.04% 7.12% 7.26% 用電度数 120,152 90,469 50,651 96,222 83,009 電費(元) 303,985 226,488 134,058 244,121 207,528 用電百分比 9.67% 8.63% 6.88% 8.20% 7.10% 甲電度数 63,931 46,811 37,645 62,370 47,911 學生餐廳 電費(元) 161,745 117,191 99,635 158,236 119,781 用電百分比 5.15% 4.47% 5.12% 5.32% 4.10% 用電度数 138,976 111,907 113,347 167,250 159,011 電費(元) 351,609 280,157 299,995 424,323 397,538 用電百分比 11.19% 10.68% 15.40% 14.26% 13.60% 研究生宿 電費(元) 130,255 123,274 60,297 139,449 186,610 用電百分比 4.15% 4.70% 3.10% 4.69% 6.38% 中心 用電度数 10,745 6,559 3,056 10,829 3,999 電費(元) 27,185 16,420 8,088 27,474 9,998 中心 用電百分比 0.87% 0.63% 0.42% 0.92% 0.34% 用電百分比 0.87% 0.63% 0.42% 0.92% 0.34% 用電百分比 21.28% 25.72% 18.39% 17.78% 24.75%

經常收入執行情形表 102年4月30日

單位:千元:%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執行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學雜費收入	275, 937	135, 200	113, 436	83. 90	係101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 款尚未撥款,致實際數較預 算數減少。
二、學雜費減免(-)	(15, 950)	(10, 150)	(10, 684)	105. 26	
三、建教合作收入	178, 000	56, 960	54, 739	96. 10	
四、推廣教育收入	4, 880	2, 290	1, 195	52. 18	因101學年第2學期隨班附讀 招生情形不如預期,致實際 數較預算數減少。
五、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57, 465	170, 210	170, 210	100.00	
六、其他補助收入	55, 000	16, 000	3, 670	22. 94	本年度補助計畫尚在申請核 撥中,且所爭取教育部及其 他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多為 補助資本門經費,致實際數 較預算數減少。
七、雜項業務收入	4, 331	2, 113	2, 931	138. 71	係上年度尚未執行考試報名 收入結轉本年度繼續執行, 致累計實際數較預算數增
八、利息收入	1,500	500	1, 184	236. 80	因財務調度得宜,致實際數 較預算數增加。
九、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58, 470	27, 070	27, 503	101.60	
十、受贈收入	800	264	557	210. 98	外界捐款較預期增加。
十一、違規罰款收入	367	118	121	102. 54	
十二、雜項收入	1, 136	376	1, 572	418. 09	因奉准報廢公務車變賣清運 ,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송 計	1, 121, 936	400, 951	366, 434	91. 39	

表二

經常支出執行情形表 102年4月30日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執行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784, 584	285, 603	255, 845	89. 58	主要係7月份教師鐘點 費、水電費、房屋修繕 費、清潔維護等費用正在 辦理報銷中,致實際數較 預算數減少。
二、管理及總務費用	185, 872	71, 376	73, 260	102.64	
三、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6, 000	17, 700	10, 386	58. 68	4月份之工讀費及獎助學 金尚未辦理報銷,故實際 數較預算減少。
四、其他業務費用	3, 465	2, 187	1, 584	72. 43	係入學考試試務費用尚在 辦理報銷中,致實際數較 預算數減少。
五、業務外費用	57, 194	18, 982	13, 156	69. 31	係宿舍、會館之房屋修繕 費、清潔維護及瓦斯等固 定營運費用尚在辦理報銷 中所致。
六、建教合作成本	165, 400	55, 072	54, 739	99. 40	
七、推廣教育成本	4, 819	1,577	1, 195	75. 78	因推廣教育招生總數不如 預期,收入減少支出亦相 對減少,致實際數較預算 數減少。
合計	1, 257, 334	452, 497	410, 165	90.64	

註:

人事室控管之人事經費,預算分配數560,320千元,執行數219,995千元,全年執行率39.26%。

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 102年4月30日

單位:千元;%

項目	可用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執行數 (含應付數) C	全年達成率% D=C/A	累計分配 執行率% E=C/B
一、房屋及建築	10, 709	3, 158	12	0.11	0. 38
1. 體育健康中心新建工程	3, 322	1, 500	0	0.00	0.00
2. 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 893	0	0	0.00	-
3. 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	3, 464	1, 460	12	0. 35	0.82
4. 教職員宿舍新建工程	2, 030	198	0	0.00	0.00
二、其他各項設備費	72, 906	21, 046	4, 000	5. 49	19. 01
1. 機械設備	52, 042	15, 100	2, 578	4. 95	17. 07
2. 交通及運輪設備	258	76	12	4. 65	15. 79
3. 什項設備	20, 606	5, 870	1, 410	6. 84	24. 02
合計	83, 615	24, 204	4, 012	4. 80	16. 58

- 註:1. 本表執行率包含國庫補助、計畫經費及學校自籌經費之執行情形。
 - 2. 房屋及建築累計分配執行率0.38%,總務處說明如下:
 - (1)教職員工宿舍已完工,教職員工宿舍新建工程缺失雖部分已釐清,但仍有部分施工 及設計監造責任尚在釐清中,待釐清相關疏失之責後,再支付服務費用。
 - (2)教職員工宿舍、學生活動中心、體育健康中心及研究生宿舍四工程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已於本(102)年1月24日召開作品修正會議。因有初複選作品不一之疑義,已於2月5日函請文化部釋疑,經文化部3月25日函復,已簽辦後續處理方式中,訂於5月21日召開鑑價會議。
 - 3. 其他各項設備,請分配單位積極辦理設備採購及結案作業。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 總說明

為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運動政策,提昇國人休閒運動品質,本校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擬自 102 年 7 月 1 日起對外開放,提供國人從事正當休閒運動,另為收費及管理有所依據,特擬訂「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 條文說明對照表

新訂條文內容	說明
一、宗旨:為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運動政策,提昇國人休閒運動品質,特依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運動設施管理辦法」第六條規定,訂定本收費要點。	揭橥本要點訂定 之宗旨
二、對象:除本校校內人員及校友以外之民眾,皆適用本收費要點。	訂定本要點適用 對象
三、使用方式及收費標準: (一)本校游泳館採會員制、票券、及單次計費方式收費,並分 為全票及兒童票二種收費標準。	訂定使用方式及 收費標準,及實施 專案之程序

- (二)半年制會員指自辦理日起算足六個月,會員於開放時間內 不限次數使用。
- (三) 票券無使用期限,每張每人限用一次。
- (四) 單次入場者僅限單次進出。
- (五) 收費標準如表一

表一 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校外人士收費標準

單位:元

					十位 70
項	目	定價	營業稅	合計	備註
昭 - 4	全票	104. 76	5. 24	110	1. 兒童票為國小 (含)以下之
單次	兒 童	66. 67	3. 33	70	兒童適用。 2. 票券一次購買
票券	全票	952. 38	47. 62	1000	<u>5</u> 本以上,全 票 每 本 850
10 張	兒 童	619. 05	30. 95	650	元、兒童票每 本 550 元; <u>10</u>
半年	全票	5714. 29	285. 71	6000	本以上,全票 每本 800 元、
制會員	兒 童	3619. 05	180. 95	3800	兒童票每本 500元。

(六) 促銷方案得經專案簽准後實施。

新訂條文內容	說明
四、辦理方式 (一) 申辦會員卡時,應攜帶相關證件(如身份證、健保卡) 及一吋相片2張,至本校體育健康中心繳納應繳費用及 填寫申請表。 (二) 票券及單次使用者請至本校體育健康中心現場購票使	訂定使用時辦理方式
五、使用規定及注意事項 (一) 請依照設施開放時間使用,開放時間以現場公告為準。 (二) 會員憑會員卡使用設施,會員卡若遺失或損壞需申請補發者,應繳納補發工本費 100元。 (三) 會員卡不得借予他人使用,一經發現得停止其使用權利。 (四) 使用者應遵守現場公告之使用規定,如有違反之情事,管理人員及救生員得立即停止其使用權利。 (五) 水療池乃依成人規格設計,基於安全考量禁止國小(含)以下兒童使用水療池。 (六) 身高 140 公分以下兒童需有成人陪同始可使用游泳池。	訂定使用者應遵 守及注意事項,做 為本校管理依據
六、因辦理活動或進行必要之修繕、清潔工作時,本校保有變更 開放時間之權利。	訂定本校變更開 放時間之權利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	本要點核定通過 施行程序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對外開放收費要點

102年5月22日第390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宗旨:為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運動政策,提昇國人休閒運動品質,特依據「國立暨 南國際大學運動設施管理辦法」第六條規定,訂定本收費要點。
- 二、 對象:除本校校內人員及校友以外之民眾,皆適用本收費要點。

三、使用方式及收費標準:

- (一)本校游泳館採會員制、票券、及單次計費方式收費,並分為全票及兒童票二種 收費標準。
- (二) 半年制會員指自辦理日起算足六個月,會員於開放時間內不限次數使用。
- (三) 票券無使用期限,每張每人限用一次。
- (四) 單次入場者僅限單次進出。
- (五) 收費標準如表一

表一 體育健康中心游泳館校外人士收費標準

單位:元

項目		定價	營業稅	合計	備註
單次	全票	104. 76	5. 24	110	1. 兒童票為國小(含)
半次	兒童票	66. 67	3. 33	70	以下之兒童適用。 2. 票券一次購買 5 本以
西坐 10 25	全票	952. 38	47. 62	1000	上,全票每本 850 元、
票券 10 張	兒童票	619.05	30. 95	650	兒童票每本 550 元;
业左归合吕	全票	5714. 29	285. 71	6000	10 本以上,全票每本 800 元、兒童票每本
半年制會員	兒童票	3619.05	180. 95	3800	500 元。

(六)促銷方案得經專案簽准後實施。

四、辦理方式

- (一) 申辦會員卡時,應攜帶相關證件(如身份證、健保卡)及一吋相片2張,至本校體育健康中心繳納應繳費用及填寫申請表。
- (二) 票券及單次使用者請至本校體育健康中心現場購票使用。

五、使用規定及注意事項

- (一) 請依照設施開放時間使用,開放時間以現場公告為準。
- (二) 會員憑會員卡使用設施,會員卡若遺失或損壞需申請補發者,應繳納補 發工本費 100 元。

- (三) 會員卡不得借予他人使用,一經發現得停止其使用權利。
- (四) 使用者應遵守現場公告之使用規定,如有違反之情事,管理人員及救生員得立即停止其使用權利。
- (五) 水療池乃依成人規格設計,基於安全考量禁止國小(含)以下兒童使用水療池。
- (六) 身高 140 公分以下兒童需有成人陪同始可使用游泳池。

六、 因辦理活動或進行必要之修繕、清潔工作時,本校保有變更開放時間之權利。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台北市各運動中心及其他收費標準參考表

表一 台北市各運動中心收費標準

項	項目 收費標準		備註		
	成人	110-150	1. 可使用游泳池、水療、健身中		
單次	學生	80	<i>☼</i>		
	兒童	50	2. 依各場館設施收費標準略有		
人口山	單月制	1,200-1,800	不同		
會員制	三個月	3,000-4,000			

表二 參考其他收費標準 (游泳池)

單位	單次	月費或次數	半年費	年費
台大	200	2,500	10,000	18,000
中正	100			4,000
東華	50			3,500
交大	180	1,400(10 次)	6,000	10,000
清華	100		5,000	9,000
中興		1,200(10 次)	4,000	7,200
中央	100			12,000
聯合	120	1,140(10 次)	6,000	10,000
南投高中	150	4,500(50 次)		10,000
埔里游泳池	90	2,160(30 次)	4,300(3 月)	6,00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 總說明

為使公務車輛之派用有所依循及有效管制和使用,並為配合政府推動四省專案計畫(用油部分)節省能源消耗,特擬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 條文說明對照表

條文內容	說 明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節 省能源並對公務車輛有效管制及使用,訂 定本要點。	明定修法目的。
二、本要點所稱公務車輛指本校供作公務使用 之客車、貨車等各種車輛。公務車輛之調 派使用除校長座車外,由總務處事務組集 中調派。	說明本要點所稱公務車輛種 類及調派單位。
三、本校公務車輛之派用應與公務有關,且符合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始得申請派用。 (一)接送與公務有關之貴賓。 (二)出外接洽公務或參加會議認有必要者。 (三)搬運公物需使用貨車者。 (四)經校長核准之專車接送者。 (五)其他緊急事故。 前項第一款所稱貴賓以與全校性公務有關者為原則。如係各單位自行邀約者,除正式之公務拜訪得派用車輛外,其他招待參觀遊覽活動,應由邀約單位自理。	明定本校公務車輛派用應符合條件,方得申請派車。
四、本校各單位人員,出外接洽公務或參加會議,應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為節省經費開銷及響應節約能源,制定本項要點。
五、公務車輛之派用,以中、小型客車及小貨 車為原則,大客車以往返埔里市區為主, 除支援全校性公務外,不得派用。	明定本校各式公務車輛派用原則。
六、符合第三點派車條件者應於派車日三天前 填具派車申請單,經單位主管簽核後送交 總務處事務組處理,並經總務長核准後調 派。	明定公務車輛派用申請程序。
45	

條文內容	說 明
七、車輛調度依照各單位派車申請單遞送先後 順序、公務緩急等依次調派。但如遇有緊 急公務、需用車輛時,得隨時優先調派使 用。申請用車路線若屬險峻路段而有行車 安全顧慮者,不予派車。	說明公務車輛派用順序及派用原則。
八、公務車輛行駛地點路線以派車單所填地點 為限,不得任意更改行程。使用完畢後, 應即由駕駛人駕返本校指定之停車場停 放,不得藉故在外停留。	明定公務車輛行駛地點路線管理原則。
九、公務車輛駕駛必須取得派車單方得出勤, 任務完畢後詳細記載行車紀錄及加油數量 於派車單上,請使用人確認行駛路線及里 程無誤後,於派車單及公務車行程記錄表 上簽證,交還車輛管理人員,以備查核。	明定公務車輛出勤使用管理原則。
十、車輛駕駛及用車人均應遵守交通安全規則 及維持車內清潔,用車人不得藉由任何理 由要求駕駛作超速、闖紅燈等違反道路交 通安全規則之行為。	宣導駕駛及用車人不得有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行為。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明定本要點通過程序。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務車輛派用管理要點

102年5月22日第390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節省能源並對公務車輛有效管制及 使用,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公務車輛指本校供作公務使用之客車、貨車等各種車輛。公務 車輛之調派使用除校長座車外,由總務處事務組集中調派。
- 三、本校公務車輛之派用應與公務有關,且符合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始得申 請派用。
 - (一)接送與公務有關之貴賓。
 - (二) 出外接洽公務或參加會議認有必要者。
 - (三)搬運公物需使用貨車者。
 - (四)經校長核准之專車接送者。
 - (五) 其他緊急事故。

前項第一款所稱貴賓以與全校性公務有關者為原則。如係各單位自行邀約者, 除正式之公務拜訪得派用車輛外,其他招待參觀遊覽活動,應由邀約單位自 理。

- 四、本校各單位人員,出外接洽公務或參加會議,應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五、公務車輛之派用,以中、小型客車及小貨車為原則,大客車以往返埔里市 區為主,除支援全校性公務外,不得派用。
- 六、符合第三點派車條件者應於派車日三天前填具派車申請單,經單位主管簽 核後送交總務處事務組處理,並經總務長核准後調派。
- 七、車輛調度依照各單位派車申請單遞送先後順序、公務緩急等依次調派。但 如遇有緊急公務、需用車輛時,得隨時優先調派使用。申請用車路線若屬 險峻路段而有行車安全顧慮者,不予派車。
- 八、公務車輛行駛地點路線以派車單所填地點為限,不得任意更改行程。使用 完畢後,應即由駕駛人駕返本校指定之停車場停放,不得藉故在外停留。
- 九、公務車輛駕駛必須取得派車單方得出勤,任務完畢後詳細記載行車紀錄及 加油數量於派車單上,請使用人確認行駛路線及里程無誤後,於派車單及 公務車行程記錄表上簽證,交還車輛管理人員,以備查核。
- 十、車輛駕駛及用車人均應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及維持車內清潔,用車人不得藉由任何理由要求駕駛作超速、闖紅燈等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行為。
-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Vicerectorat de Relacions Internacionals i

STUDENT EXCHANGE AGREEMENT 2013/14 ACADEMIC YEAR

1. INSTITUTIONAL INFORMATION OF THE UNIVERSITAT DE VALÈNCIA

University/ Institution	Universitat de València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website	www.uv.es/relint			
Type of exchange	Student			
Academic responsible of the exchange	Alfredo Rosado			
	Rector's Delegate	for Exchange and		
	Mobility			
Administrative responsible of the exchange	Carlos Pomer Mo	nferrer		
	Head of Servic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Service			
Contact address	Avda. Menédez y Pelayo, 3 bajos			
	46010 Valencia. Spain			
	+34 96 386 41 80/ 96 386 47 31 /			
	96 386 49 53			
	Fax: +34 96 398 ;	34 62		
	email:			
	relaciones.internacionales@uv.es			
Academic calendar	Start date End date			
First semester	September January			
Second semester	January June			

2.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EXCHANGE AGREEMENT

Number of grants offered by the Universitat de València				
Type of grant: exemption of tuition fees	4 places with a duration of 1 year			
Level of studies	Undergraduate degree			
Field of study	Sciences of Education			
Required documentation: (Check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website for updated information)	http://www.uv.es/reli programme >incomin general			
Deadline for receiving applications from candidates	For the first semester 15 June	For the second semester 15 November		

STUDENT EXCHANGE AGREEMENT 2013/14 ACADEMIC YEAR

3. INSTITUTIONAL INFORMATION OF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University / Institution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http://www.oia.ncnu.edu.tw/foreign_student/index_EN.htm	
website		
Type of exchange	Student	
Person in charge of the	Contact	
exchange		
Ms. Yu Chih Lin	1 st, University Rd., Puli, Nantou, TAIWAN 54561	
	+886 49 2910960 #3672	
	email: <u>yuchih@ncnu.edu.tw</u>	
Academic calendar	Start date	End date
First semester	September	January
Second semester	January	June

4.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EXCHANGE AGREEMENT

Number of grants offered by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ype of grant: exemption of tuition fees	4 places with a duration of 1 year			
Level of studies	Bachelor/Master/Ph.D.			
Areas of study available	- International and Comparative Education			
Required documentation:	□One copy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Copied Passport			
	□Health/Medical Insurance			
	□Official transcript.			
	□Recommendation Letter			
	□Proof of Enrollment			
	□One study plan written in English (incl. Autobiography)			
	□Health Exam Form			
Deadline for receiving applications from the candidates	For the first semester	For the second		
		semester		
	15 June	15 November		

5. SPECIFIC CONDITIONS OF THE EXCHANGE

According to the Framework Agreement dated on April 25th 2012 between the Universitat de València and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he parts agree to establish a cooperation and a students' exchange program according to the following:

- **5.1.** The exchange proposals shall comply with the provisions established in this agreement under specific schemes of reciprocity. Both institutions will review the exchange program on a regular basis for any imbalances in the number of students exchanged and will adjust the numbers as necessary to maintain a well-balanced program.
- **5.2.** Students shall pay the tuition fees at the home institution and are exempt from paying the tuition fees at the host institution.
- **5.3.** The length of the academic stay shall be established in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fered at each institution.
- **5.4.** The host institution shall provide directly the home institution with an official certificate of qualifications obtained by the student at the end of the stay. These certificates shall be considered valid without the need to be accredited in any other way.
- **5.5.** The host institution shall officially inform the home institution with sufficient prior notice of the acceptance of students for the exchange.
- **5.6.** With regard to health insurance, students shall adhere to regulations in force at the host institution. The student is responsible for taking the proper steps to obtain insurance.
- **5.7.** The duration of this agreement is four (4) years and it will be automatically extended by equal periods, unless denounced by three (3) month written notice and without affecting the completion of any activity underway at the time.

Name of the institution Universitat de València	Name of the institution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Esteban Morcillo Sánchez Rector	Yuhlong Oliver Su President
Signature:	Signature:
Valencia, date	Puli, date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NEWFOUNDLAND & LABRADOR, CANADA (HEREAFTER REFERRED TO AS MUN)

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PULI, NANTOU,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HEREAFTER REFERRED TO AS NCNU)

WHEREAS:

- A. The parties hereto share a common interest in many academic and educational fields; and
- B. In order to facilitate future institutional cooperation, the parties hereto wish to enter into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NOW THEREFORE, the parties hereto agree as follows:

- Objective. The objective of this MOU is to outline the possible ways in which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could develop and carry out collaborative activities.
- 2. **Scope of Activities**. The scope of collaboration on academic and research activities under this MOU may include, but is not limited to the following:
 - a) exchange of faculty members
 - b) undergraduate and graduate student mobility
 - c) exchange of publications, research materials, newsletters, etc.
 - d) joint projects related to research, teaching and faculty development
 - e) development of joint initiatives with partner institutions, including joint or collaborative degree programmes
 - f) opportunities for full-degree fee paying undergraduate/graduate study.
- 3. Permission is given to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o use the official marks of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specifically the institutional name and/or institutional logo solely for the purposes of promoting and administering the collaborative activities between the institutions; provided, however, the partner institution shall comply with MUN's guidelines with respect to such use as set out at http://www.mun.ca/marcomm/image/graphic/.

Permission is given to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to use the official marks of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specifically the institutional name and/or institutional logo solely for the purposes of promoting and administering the collaborative activities between the institutions; provided, however, the partner institution shall comply with NCNU guidelines with respect to such use as set out at http://www.ncnu.edu.tw/ncnuweb/units/share/%E5%85%A8%E6%A0%A1%E5%85%B1%E7%94%A8/web_material/material-view.htm

- 4. **Not Legally Binding.** This MOU is not intended to be and is not to be construed as a legally binding agreement. Signing of this MOU does not result in any material, financial or other obligation for either of the parties hereto. By signing this MOU, the parties are signifying their desire for future collaboration. Specific initiatives may be considered and agreed upon, on a case by case basis, including the contributions and obligations of each institution. Each such initiative shall be negotiated between and have the mutual agreement of the partners, and shall be formalized by a signed appendix to this general agreement.
- 5. **Term**. This MOU is effective for a period of 5(five) years from the date the MOU is signed by both parties. It may be extended or amended with the written agreement of both parties and may be terminated by either party with 6 (six) months' written notice to the other party. Any notice of termination should be addressed as follows:

If to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IF TO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Attention: Attention: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St. John's, NL A1C 5S7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1st,University Rd, Nantou, Puli, R.O.C

54561

6. This MOU is completed in English and is signed in two (2) originals with one (1) original remaining in the possession of each party.

IN WITNESS WHEREOF the parties have executed this Agreement as of the day and year below.

MEMORIAL UNIVERSITY OF NEWFOUNDL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Name: Dr. David Wardlaw	Name: Prof. Yuhlong Oliver Su
Title: Provost and Vice-President Academic	Title: President
(Date)	(Date)

附錄

●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簡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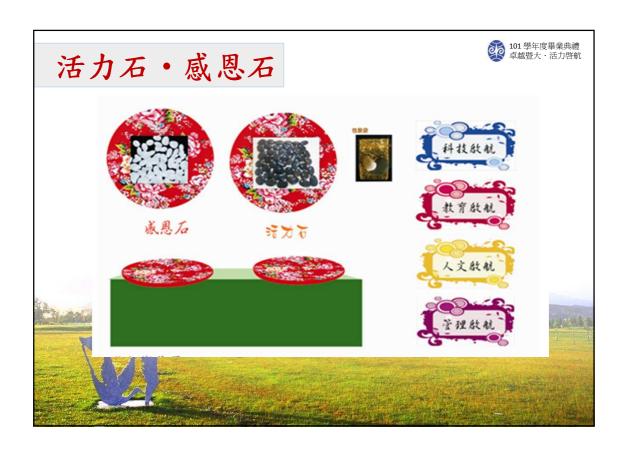
核心理念



- ●十年樹木 百年樹人-感恩學校、父母、師長及親友
- ●卓越暨大 活力啟航-改變・創新・實現
- ●活力20·築夢、追夢、圓夢20-不畏任何困難挑戰 堅毅勇敢如【磐石】

















畢業生人數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 卓越暨大·活力啓航

* 總人數1,446人 * 人文學院382人【26.36%】

* 學士:898 人 * 教育學院201人【13.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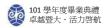
* 碩士:399 人 * 管理學院426人【29.48%】

* 碩士專班:127人 * 科技學院437人【30.24%】

* 博士:22 人



102年度斐陶斐新榮譽會員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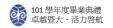


- * 大學部12名
- * 碩士班27名
- * 博士班12名
- * 共推薦51名新會員





會場座位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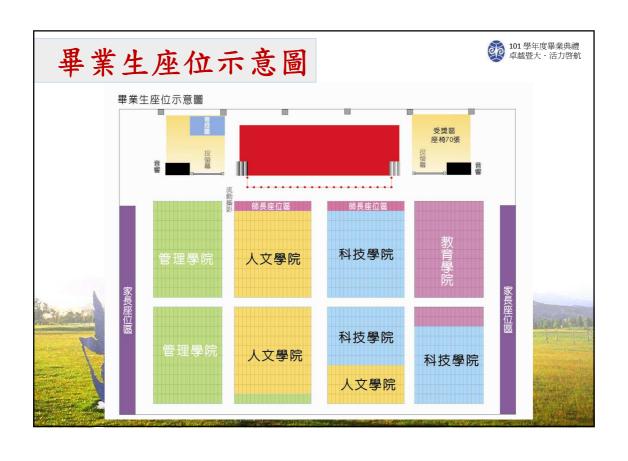
- * 綜合考量本校體健中心硬體設施、冷氣空 調設備均已改善、102年度畢業生聯誼會討 論決議及歷年畢典辦理情形檢討意見,擬 規劃本年度畢業典禮於體健中心舉辦
- * 預計最多可以容納約2500座位左右,場地 平面及動線規劃示意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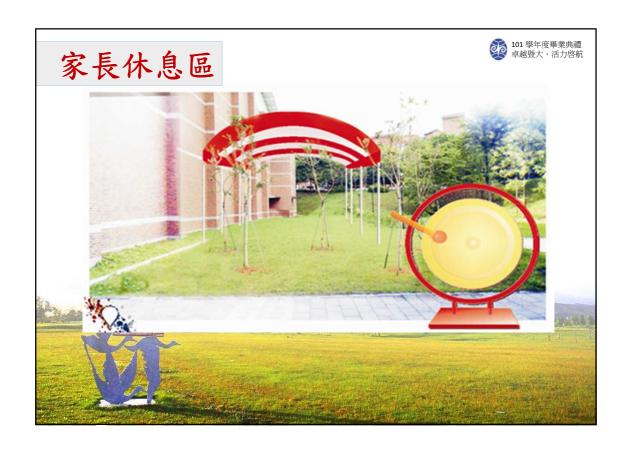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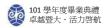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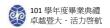
1. 安全動線規劃



- ●體育館為運動競賽專用場地:總面積若撤除4個大型 籃球架,並扣除主典禮舞台、四周畸零邊界區、座 位間隔、中央走道區及11個出入口安全緩衝區〈5個 戶外及6個室內〉。
- ●實際可使用之面積:僅剩約1500平方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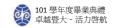
※註:場所實際尺寸為長39公尺、寬50.6公尺,總面積1973.4平方公尺。

2. 空間不足因應



- ●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430〉、階梯教室〈350〉及多功能視聽室〈300〉等3個場所:共計1080個座位之網路聯線架設SNG同步傳送播放
- ●設置戶外家長貴賓休息區:約可容納400人
- ●設置戶外奉茶區【飲料/冰品/水果/炒米粉、麵、飯/ 便當/學校紀念品】:慈濟、魚池鄉農會及中餐廳等 共12個攤位
- ●5月17日邀請函向畢業生家長及學生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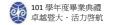
3. 交通及停車規劃



- ●停車場 (依主環道至沿線各停車場)
- ●交通管制(校門入口處請桃米所員警協助號誌管制)
- ●校車加開車次(尖峰時段增加車次,大型校車機動支援)
- ●學人會館—行政大樓區間接駁車 (服務搭乘高鐵之家長及貴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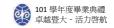
交通規劃



- ●車輛走校園主環道:以逆時針方向路線,10點30分前採單一入口與單一出口管控,禁止車輛進入,可減少在主會場周邊塞車之狀況。
- ●停車場:以科院、管院、人院、綜合教學大樓及主 外環道路邊為主,田徑場之停車場不開放僅提供貴賓、 殘障人士及工作人員使用,以免影響典禮結束之人潮 疏散
- ●四個交通管制點:供交管人員休息



4. 各院及系所主管支援事項



*請各院長帶領畢業生至會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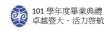
集合時間及地點及形式將在畢典聯繫會議中說明。

*學人會館一行政大樓區間接駁車

增加搭乘高鐵之家長及貴賓之交通便利性。



5. 各院及系所主管支援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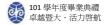


*同步撥穗

授予學位流程中,為增加畢業生之參與感,台上與 台下同步進行撥穗,請**系所主任或導師**,於台上輪 到所屬系所撥穗時,為畢業生進行撥穗儀式。



6. 畢業週系列活動



*活動簡介-亮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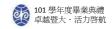
活動方向:「成年的勇氣」、「成年的夢想」、「成年的熱情」、「成年的方向」,藉這四個不可或缺的要素,創造暨大生的專屬回憶!

* 活動項目

1. 紀念明信片 2. 大聲公 3. 畢業晚會



6. 畢業週系列活動



* 「成年」的定義

- ●大學畢業生:畢業絕對是成年的重要階段,畢業後無論是升學、就業,都象徵著當年的那個孩子長大了,有了獨當一面的能力,已經是成年人了。
- ●畢業週系列活動:設計結合「成年禮」主題, 更將延伸視為成年之禮讚與反思,作為整體活動 的思維主軸。





